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023 年 8 月 18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褚一凡、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袁宏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请投资者注意阅读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公司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部分内容。

公司需要遵守化工行业和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 四、其他相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泉为科技	指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立科技	指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前称
股东大会	指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泉为绿能	指	泉为绿能投资（海南）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国立控股	指	广东国立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永绿投资	指	东莞市永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国立控股前称
山东泉为	指	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徽泉为	指	安徽泉为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枣庄雅晟	指	枣庄雅晟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股子公司山东泉为的股东
京北海南	指	京北（海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泉为和安徽泉为的股东
上海戎皋	指	上海戎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控股子公司山东泉为的股东
枣庄宏运	指	枣庄市宏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泉为的股东
雅博股份	指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泉为的股东，公司关联方
长富商务	指	东莞市长富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控股子公司安徽泉为的股东
达孜创投	指	达孜持续成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泉为的股东
中复凯	指	山东中复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雅博股份全资孙公司
国立实业	指	东莞市国立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爱派客东莞	指	爱派客（东莞）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原控股子公司爱派客鞋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国立新材	指	东莞市国立新材制品有限公司，爱派客东莞前称
爱派客香港	指	爱派客（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原控股子公司爱派客鞋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国立供应链	指	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原控股子公司
大江国立	指	重庆大江国立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国立腾云	指	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
爱派客	指	爱派客鞋业有限公司，公司原控股子公司
爱派客越南	指	爱派客（越南）有限公司，公司原控股子公司爱派客鞋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TPR	指	热塑性橡胶 Thermoplastic Rubber (TPR) 是在加工过程中不需要硫化，但在其使用温度下具有类似于硫化橡胶性能的聚合物或聚合物共混物。TPR 属于 TPE 中的苯乙烯类 (TPS)。
工程塑料	指	在工程技术中作为结构材料的塑料，能够在较宽的温度范围内承受机械应力，能够应用于较为苛刻的化学物理环境，是一种强度、耐冲击性、耐热性、硬度和抗老化性能均优的塑料材料。工程塑料的品种主要有聚碳酸酯 (PC)、聚酰胺 (PA)、聚甲醛 (POM)、聚酯 (PBT 和 PET) 和聚苯醚 (PPO) 等。
初级再生料	指	一般专指初级再生塑料，包括废旧通用塑料和工程塑料，可用于进一步加工成改性再生工程塑料；或通过分拣并加入到 EVA 原料、SBS 原料中进一步加工成 TPR/EVA 环保改性材料。
树脂	指	受热后有软化或熔融范围，软化时在外力作用下有流动倾向，常温下是固态、半固态或液态的有机聚合物。广义地讲，可以作为塑料制品加工原料的任何聚合物都称为树脂。
EVA	指	Ethylene Vinyl Acetate，为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是由乙烯 (E) 和醋酸乙烯 (VA) 共聚而制得。

改性塑料	指	将通用高分子树脂通过物理的、化学的或两者兼有的方法，引入特定的添加剂，或改变树脂分子键结构，或形成互穿网络结构，或形成海岛结构等所获得的高分子树脂新材料。
ITS 检测	指	ITS 检测 Intertek Testing Services，简称 ITS，是世界上规模最大的工业与消费产品检验公司之一。
SBS	指	苯乙烯系热塑性弹性体（又称为苯乙烯系嵌段共聚物 Styreneic Block Copolymers），目前是世界产量最大、与橡胶性能最为相似的一种热塑性弹性体。
VA	指	醋酸乙烯，为具有甜的醚味的无色易燃液体，主要用于合成维尼纶，也用于粘结剂和涂料工业等化学试剂。
ABS	指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 英文名：Acrylonitrile butadiene Styrene copolymers，简称 ABS。ABS 是一种强度高、韧性好、易于加工成型的热塑型高分子材料结构。
HIPS	指	聚苯乙烯是通过在聚苯乙烯中添加聚丁基橡胶颗粒的办法生产的一种抗冲击的聚苯乙烯产品。
太阳能电池	指	太阳能发电单元，利用光电转换原理使太阳的辐射光能通过半导体物质转变为电能的一种器件，又称为“光伏电池”
太阳能电池组件	指	由若干个太阳能电池通过串并联的方式封装而成，可以单独使用，也可以串联或并联使用，作为离网或并网太阳能供电系统的发电单元
P 型电池	指	以 P 型单晶硅片为原料的太阳能电池。在单晶硅生产过程中掺入三价元素（如硼），使之取代硅原子，形成 P 型单晶硅
N 型单晶电池、N 型电池	指	以 N 型单晶硅片为原料的太阳能电池。在单晶硅生产过程中掺入五价元素（如磷），使之取代硅原子，形成 N 型单晶硅
HJT 电池	指	Hetero-junction with Intrinsic Thin-layer，本征薄膜异质结电池，一种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结构，利用晶体硅基板和非晶硅薄膜制成的混合型太阳能电池，即在 P 型氢化非晶硅和 N 型氢化非晶硅与 N 型硅衬底之间增加一层非掺杂（本征）氢化非晶硅薄膜。HJT 电池具有工艺温度低、钝化效果好、开路电压高、双面发电等优点
钙钛矿/硅叠层电池	指	钙钛矿太阳能电池和传统晶硅太阳能电池叠加形成的双结太阳电池，宽带隙钙钛矿材料吸收短/中波段入射光，窄带隙单晶硅材料吸收中/长波段入射光，可最大限度利用太阳光，实现更高光电转换效率；通过材料带隙匹配、整体光学管理、载流子交换层等方面优化，双结太阳电池的转换效率可突破单结太阳电池的 Shockley-Queisser 效率极限，达到 30%以上
PECVD 多晶硅沉积技术	指	一种采用等离子体增强化学气相沉积法制备多晶硅薄膜的技术
KW、MW、GW	指	功率单位，千瓦、兆瓦、吉瓦，1KW=1000W、1MW=1000KW、1GW=1000MW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泉为科技	股票代码	300716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国立科技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泉为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Quanwei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QUAN WE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褚一凡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跃军	杨洁
联系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999 号 C 幢易贸大楼 2 层	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999 号 C 幢易贸大楼 2 层
电话	021-62306166	021-62306166
传真	021-60197573	021-60197573
电子信箱	ir@quanweisolar.com	ir@quanweisolar.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经营管理需要，部分职能部门搬迁至新地址办公，公司投资者联系地址、电话及电子邮箱发生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投资者联系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98,721,436.40	710,925,417.71	-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525,215.00	19,716,273.70	-498.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031,449.35	18,271,701.15	-48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491,620.03	129,884,992.97	-62.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12	-50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12	-50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36%	6.85%	-38.2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21,316,799.09	1,369,562,322.02	2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1,613,271.31	289,679,279.86	-26.95%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940,435.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09,707.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6,732.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037.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827,743.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34,086.70	
合计	-7,493,765.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023 年是公司转型发展的关键之年，也是公司布局进入光伏新能源领域后发力的第一年。随着控股子公司山东泉为枣庄生产基地一期高效异质结（HJT）光伏组件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形成了以光伏新能源为下一步主要业务增长点，以低碳环保新材料和汽车配件业务为辅的发展格局。

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专注于异质结（HJT）电池、组件、钙钛矿、工商业储能等产品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业务，旨在为全球光伏系统提供高效异质结（HJT）光伏电池及组件产品，也为全球众多光伏电站定制并实施可靠、卓越、可持续的一站式智能化能源解决方案，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 HJT 高效电池组件制造商和清洁能源服务商。另一方面，公司继续稳固原有业务发展，围绕高分子材料及其产品相关产业链，加大低碳、环保高分子材料及其相关产品业务和汽车配件市场的开拓力度，为高档运动及休闲鞋材、智能家居、通信通讯、运动器材、电子配套产品、家用电器、汽车汽配等市场领域客户提供各种类型的节能环保材料。

（一）公司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1、光伏新能源板块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近年来，随着全球光伏发电技术、生产工艺不断进步，成本显著降低，产品性能持续提升，使得光伏平价上网从可能成为现实，光伏发电已成为世界各国重要的能源结构调整和传统能源替代的方向，光伏行业因而持续保持高速增长。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计，2021-2025 年期间，全球平均每年新增光伏装机量约 210-260GW，至 2030 年，全球光伏年度新增装机量保守估计将超过 300GW。中国光伏市场系全球光伏市场的主要组成部分之一，我国光伏产品在制造规模、产业水平、市场应用等方面均已达到世界领先水平，在近十年内总体保持着较高速增长的状态。

2020 年，中国提出了争取于 2030 年前“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的目标，随着国内一系列新能源政策的实施，光伏发电产业开发利用规模迅速扩大，并将呈现持续增长的强劲发展态势。政策方面，今年上半年重磅政策不断推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共同印发的《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提出到 2025 年新建筑屋顶光伏覆盖率力争达到 50%，同时抓紧启动第二批风光大基地，分布式和集中式并举，支持力度加码。光伏组件作为光伏发电最主要材料，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和良好的发展前景。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有关报告显示，2022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 230GW，同比增长 35.3%，2023 年全球光伏市场需求将持续保持旺盛。

2、新材料业务板块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近年来，全球市场“绿色低碳”发展趋势驱动环保材料及新能源领域的需求快速提升。随着国家“十四五”发展规划的提出，对推进绿色制造、建设绿色低碳工厂、构建绿色低碳供应链起到促进作用，为低碳环保新材料产业发展提供了有利的发展条件和政策支持。与此同时，随着改性塑料技术的进步和改性塑料应用的推广，改性塑料市场规模也不断增大。改性塑料目前广泛应用于家电、汽车、通讯、医疗、电子电气、轨道交通、精密仪器、家居建材、安防、航空航天、军工等领域。2022 年以来，随着市场的复苏，生产和消费的逐步恢复，全球改性塑料行业需求量大幅上涨。未来随着改性塑料应用领域的扩大，我国改性塑料仍然存在较大的发展空间。

3、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态势良好

随着国家“双碳”战略目标的推进，国家发改委、交通部等多部门出台继续鼓励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支持政策。2023 年上半年，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仍然处于高速成长期，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及储能产业也将持续快速发展。公司控股子公司大江国立业主要为长安新能源汽车 C385（长安深蓝）、长安汽车 E11（阿维塔）、长安 C589 等新产品等多个车型配套服务，与长安汽车形成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二）报告期内主要业务

1、光伏新能源业务

（1）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自 2022 年转型布局光伏新能源领域以来，先后在山东枣庄和安徽泗县投资建设高效异质结光伏电池及组件生产基地，进一步谋求新的发展路径。公司光伏新能源板块主要业务为异质结（HJT）电池、组件、钙钛矿、工商业储能等产品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运营为一体的产品系统集成服务，主要产品包括异质结（HJT）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工商业储能等。

2023 年上半年，公司积极提升异质结电池片及组件生产产能，以便进一步扩大在市场中的竞争优势。山东泉为一期异质结光伏组件生产线实现量产，获得了众多客户的异质结组件订单，为各大光伏电站及光伏系统提供性能卓越的光伏组件产品，光伏新能源业务收入逐步释放。同时，安徽泉为的生产基地建设也在进行中，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异质结电池片及组件的产能，增强公司在光伏新能源领域的竞争力。

截至目前，公司在光伏新能源业务板块取得了 18 项相关专利，同时，公司的光伏产品也先后获得了德国莱茵 TUV 产品认证、欧盟 CE 产品认证、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QC 太阳能产品认证。正是凭借着自身的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品技术等优势，公司在报告期内先后成为中国光伏行业协会会员单位、全联新能源商会常务理事单位、广东省太阳能协会副会长单位。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光伏新能源板块主要产品为高效异质结（HJT）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工商业储能等。报告期内，公司光伏新能源板块主要以太阳能光伏组件为主，主打大功率光伏组件。除此之外，公司太阳能电池片的产线也正在建设中。

公司主要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及优势
异质结电池	N 型 HJT 电池	主要用于光伏组件生产封装，异质结电池具备最低衰减、最低温度系数、无 LID 及 PID 导致衰减问题等优势，最终可实现 13%左右发电量提升、3%左右 LCOE 下降及更高收益率的优异表现。
太阳能组件	N 型 HJT 组件	主要用于光伏电站发电。异质结组件具备最低衰减、最低温度系数、无 LID 及 PID 导致衰减问题等优势，最终可实现 13%左右发电量提升、3%左右 LCOE 下降及更高收益率的优异表现。
太阳能组件	N 型 TOPCon 组件	主要用于光伏电站发电。TOPCon 组件具备更低衰减、更低温度系数等优势，最终可实现 10%左右发电量提升、2.8%左右 LCOE 下降及更高收益率的优异表现。
太阳能组件	P 型 PERC 组件	主要用于光伏电站发电。PERC 组件具备低衰减、低温度系数等优势，最终可实现 5%左右发电量提升更高收益率的优异表现。

（3）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公司采购原材料后，经过电池片生产、组件生产等一系列连续的生产步骤后完成核心产品的制造，销售端通过向下游集中式或分布式电站企业、经销商或分销商销售光伏组件来获取业务收入。

①研发模式

公司技术研发以市场为导向、以自主创新为核心，以节约成本提高质量和效率为出发点，成立了独立的太阳能电池及组件技术研发中心，采用集成产品开发流程管理体系，新产品及新技术开发工作主要包括概念、计划、开发、验证、导入五个阶段。公司研发体系整体流程明晰，建立了“应用研究—技术开发—产业化生产—市场开发及应用”于一体的研发流程，推进新产品及新技术开发工作高效开展。

公司目前已经搭建了完整的技术研发团队并积极布局高效异质结太阳能电池及组件技术研发，围绕高效异质结电池及组件降本增效，制定了“硅片薄片化”“光转膜”“叠层 TC0 技术”“OBB 技术”“双面微晶技术工艺”“银包铜金属浆料应用”“钙钛矿叠层”“电镀铜”“靶材少钢化”“设备国产化”等多项降本增效实施路线，以助推实现高效异质结电池及组件规模化生产。

②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池片及其他生产主副辅材和配件等，总体采用“以销定采”的原则进行采购，针对光伏电池片等重要原材料，公司一般通过与供应商签署中长期采购协议或战略采购协议来保证原材料的供应，依据销售订

单和生产计划确定季度或月度采购计划。同时，公司对部分常用或关键原材料策略性地保留一定合理库存；针对常规材料或辅材等，公司通过定期实施招投标来保持供应商的竞争性，以此应对采购价格波动风险，控制采购成本。

③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为自主生产，建立了“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目前公司已在山东生产基地投建了太阳能光伏组件车间，设立生产运营部门组织实施生产计划。根据客户订单和对市场行情的预判提前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及时制作生产计划，保障客户所需产品的按时交货，同时，公司根据生产和销售情况适时调整产品的安全库存标准，有序排产。

④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对外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各种不同功率的光伏组件，公司将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以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相结合的销售策略，销售客户主要面向国内外集中式或分布式电站客户。直销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行业交流、展会宣传、技术服务、同行推介等方式扩大行业影响力，获取商业机会，通过商务洽谈与客户签订合同后进行生产及交货。从初期接洽客户需求、项目竞标，到评审签订合同、合同执行、生产交货，至跟踪验收、售后服务，公司制定了规范完善的销售业务流程，贯穿售前、售中和售后。

2、低碳、环保高分子材料及其产品

公司从事低碳、环保高分子材料及高分子材料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主要产品包括 EVA 环保改性材料及其制品、TPR 环保改性材料及其制品、改性工程塑料等系列。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原材料后，经过研究配方、加工改性，将部分初级再生料加入到 EVA 原料、SBS、基础油等原材料中，生产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低碳、环保高分子材料，其中部分高分子材料（产品为改性工程塑料、EVA/TPR 环保改性材料）用于对外销售，部分高分子材料（EVA/TPR 环保改性材料）作为原料，经过进一步研究配方、开发模具，加工改性生产出相关制品。

（1）主要产品

①EVA 环保改性材料及其制品

EVA 是 Ethylene-VinylAcetate 的简称，学名为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是由乙烯（E）和醋酸乙烯（VA）共聚而得。EVA 的特点是：可生物降解、重量较轻、不含重金属、不含邻苯二甲酸盐、柔软且具有坚韧度、高弹性、超强耐低温、稳定性高。应用领域十分广泛，主要包括发泡鞋材、薄膜、电线电缆、玩具、运动器材、电子产品配件等。公司生产的 EVA 环保改性材料的原材料中，主料包括 EVA 树脂、弹性体，辅料包括填充剂、分散剂、架桥剂、发泡剂和色料等，同时含有一定比例的 EVA 再生料；该等材料目前主要是公司自用，用于制作、生产运动及休闲鞋底、成品鞋、电子产品配套等产品。公司用自产的 EVA 环保改性材料生产的相关制品，经 ITS 检测等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后满足客户需求，品质优良，性能稳定，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品牌影响力。

②TPR 环保改性材料及其制品

TPR 是 Thermo Plastic Rubber 的简称，中文名称热塑性橡胶，是热塑性弹性体（即英文 Thermo Plastic Elastomer，缩写简称为 TPE）中的苯乙烯类（TPS）弹性体，是以 SBS（苯乙烯-丁二烯-苯乙烯嵌段共聚物，英文名为 Styreneic Block Copolymers，简称 SBS）为基材改性而成的苯乙烯类弹性体，兼具传统橡胶的力学弹性和热塑性塑料的加工性。TPR 的特点是：环保、安全、无毒，硬度范围广，有优良的着色性，耐候性，抗疲劳性和耐温性，无须硫化，可循环使用降低成本。目前主要应用于高档鞋材、沥青改性等领域。

公司生产的 TPR 环保改性材料的原材料，主料有 SBS、基础油、PS 再生料，辅料有助剂等，含有 5%-30%的再生料。该等材料主要是公司自用，部分对外销售，主要用于制作、生产高档鞋材、运动器材等产品。公司用自产的 TPR 环保改性材料生产的相关制品，经 ITS 检测等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后满足客户需求，品质优良，性能稳定，并可再生利用，具有低碳、节能、环保特点。

③改性工程塑料

公司生产的改性工程塑料主要有改性 PP、改性 PA、改性 PC、改性 ABS、改性 PS、特殊工程塑料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汽车汽配、智能家居、电动工具、电子、IT 等领域。公司材料可在汽车领域应用的有：微发泡 PP、微发泡

PA、微发泡 PC+ABS 等，同时公司可生产高光抗菌阻燃 PP、高温尼龙、PPO、耐寒 PC 等材料。公司改性工程塑料已获得 IATF16949: 2016 认证，工程塑料产品应用广泛。

(2) 主要经营模式

从产业链的角度看，热塑性橡胶和改性塑料生产厂商位于大型石化企业与生产具体消费产品的制造企业之间，其产品主要为具有特定用途和性能的非标准化产品。

①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改性环保材料及其制品来获取合理利润，即采购初级再生料、EVA 原料、SBS、工程塑料等原材料和相关辅料，生产出符合客户要求的 EVA/TPR 环保改性材料及其制品、各类改性工程塑料，销售给境内外客户。

②采购模式

EVA 和 TPR 环保改性材料方面，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的需求数量、产成品、原材料等库存情况，同时结合长期对客户需求的预估来确定采购数量、品种，并由采购部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而改性工程塑料的原材料采购，公司则采用备货加上订单结合方式，需要备有一定的原材料库存。

SBS、EVA 原料等化工产品属于公司生产中需要的核心原材料。为保障公司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公司与多家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公司针对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价体系与合格供应商名录，并进行定期评审、考核。随着公司的发展和对新产品开发的需要，公司对合格供应商实行动态管理，符合条件的及时进入，不符合条件的及时淘汰。

③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为“以销定产”方式，即由客户提出产品要求并下订单，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组织产品研发、生产、检验并交货。为有效控制产品从接受订单到包装入库的过程、产品品质、成本、数量、交期，以满足客户的要求，公司在 ERP 的体系下建立了完善的制度，公司客户服务部门、技术部门、生产部门、品管部门均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具体流程操作，确保公司内部生产的信息流、物流、单据流的统一及生产的有序和高效。

公司部分 TPR、EVA 鞋材由外协加工厂生产；同时，针对产品工艺流程中，植绒、贴合等部分简单工序由外协加工厂生产。公司与外协加工方签订委托加工合同后，双方根据合同约定的产品规格型号、技术质量标准、数量、价格及违约责任等条款进行相关的订货、交货和结算等委托加工业务操作。

公司有专门的质量控制团队在外协加工企业驻厂、巡厂，对加工过程和最终的出货进行检查并监控不合格产品处理，以保证外协加工的产品质量。同时质量管理部门也对外协加工厂进行质量考评，并要求外协厂商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

④销售模式

销售模式方面，由于公司生产的高分子材料及其制品的种类繁多，不同产品的性能差异较大，对原材料和配方的选择以及加工需要具备较强的专业知识，因此高分子材料的生产厂商在销售产品的同时还需要对下游客户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持服务，这一业务特点决定了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是直接面向客户的直销方式，少量客户是贸易商。具体可分为国内直接销售、直接出口两类。

在向国外客户直接出口的销售方式下，公司在营销部门中配有专门负责海外销售的人员。公司拥有进出口经营权，产品由公司作为供货商直接出口给客户。在此方式下，由客户直接和公司进行产品质量的确认，公司按合同或协议约定发出货物、完成出口报关手续。

公司直接出口的产品主要是成品鞋，出口的地区主要是亚洲、欧洲等地区。成品鞋作为日常生活中的消费品，进口国一般无特别的产业政策限制。

⑤研发模式

I. EVA 和 TPR 环保改性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与设计

公司生产的 EVA 和 TPR 环保改性材料的应用领域十分广泛，目前主要应用领域是高档鞋材、成品鞋、电子配套产品等。由于该领域的客户对产品性能、款式、规格要求差异较大，根据客户对产品的各项指标要求，公司组织销售部门、研发部门同客户进行技术沟通，在此基础上研发配方；其次，由研发部门试制样品，设计模具和调整配方，通过对样品进行反复测试，试制出符合相关测试指标的样品后交给客户进行测试和试样；最后，经客户测试和试样合格后，公司确定配方并下达生产订单。

II. 改性工程塑料的研发与设计

公司根据自身技术特点并结合家用电器、汽车配件、智能家居等下游行业产品性能的需求，开发和积累了大量通用型产品的技术标准及配方。公司接到客户订单后，根据客户对产品的要求确定订单的配方。如与公司现有技术标准和配方一致，则直接向生产部门下达生产订单，如需微调则由研发部门先进行试制、测试样品，在完全符合客户要求后确定配方并下达生产订单。

3、汽车配件业务

公司汽车配件业务主要由控股子公司大江国立开展，主要从事汽车冲焊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为客户提供车身冲压和焊接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公司已通过 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现场认证及环境 ISO14001:2015 管理体系认证，拥有较强的车身侧围、机舱、地板、纵梁等类型零部件综合开发实力，拥有长安汽车、重庆铃耀、东风小康等主要客户。

大江国立紧紧抓住工业 4.0 和新能源汽车的需求，通过多年与车企协同开发、配套合作，熟悉 APQP、PPAP 部品开发流程，具备较强的工装开发、过程管控和高强度板类零件开发经验，在模具开发周期、产品精度等方面，能够满足车企轻量化需求，同时大江国立还将通过不断提升自动化能力实现降低制造成本、提升产品质量。

公司主要以客户为导向，按照客户订单进行生产，目前拥有三个生产基地，通过柔性生产线改造、准时制生产，形成了围绕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机制。公司凭借多年冲焊件领域的经验积累，成长为长安汽车冲焊件重点供应商及战略合作伙伴。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成立至今，一直致力于低碳环保新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研发生产的 EVA/TPR 环保改性材料及产品、生物降解材料、环保工程塑料等低碳环保材料产品，已被广泛应用于多个领域。与此同时，公司在 2022 年度进入光伏新能源领域，为市场提供性能卓越的光伏电池及组件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行业优势

国家“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的要求。在国家“双碳”战略目标的大背景下，国家推行了一系列的新能源政策，光伏发电产业开发利用规模迅速扩大，并将呈现持续增长的强劲发展态势。光伏组件作为光伏发电最主要材料，随着我国“十四五”规划的推进，未来光伏发电将成为我国的主力能源，光伏新能源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和良好的发展前景。与此同时，《“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等对推进绿色制造、建设绿色低碳工厂、构建绿色低碳供应链起到促进作用，为低碳环保新材料产业发展提供了有利的发展条件和政策支持。

2、产品优势

在光伏产品方面，公司自新业务进入以来非常重视生产质量管控。公司拥有专业的质量管理团队，建立了满足公司产品多品种、多批次、多功能弹性生产的科学、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以保证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确保每一个产品都符合客户对于质量的要求，以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基石。

而在新材料业务方面，公司长期致力于低碳环保高分子新材料及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体系丰富，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公司产品被高档运动及休闲鞋材、智能家居、通信通讯、运动器材、电子配套产品、家用电器、汽车配件等领域广泛应用。报告期内，公司对现有产品深入细化，形成多规格、多品种的产品群，并加大产品升级和应用领域的拓展，以提升产品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空间。

3、客户优势

公司聚焦于高分子材料领域，凭借先进的生产技术、优质的产品质量及服务、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等，赢得了下游各大品牌客户的青睐。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了高分子材料行业领先企业，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声誉，与国内外知名品牌卡骆驰（CROCS）、亚马逊（AMAZON）、迪卡侬（DECATHLON）、长安汽车、东芝等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多年，具有长期性和稳定性的特点。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进一步提高产品研发水平、推出新产品、提高产品质量管控和客户服务水准，促使公司形成高效、稳定的研发和管理团队。未来，公司与现有优质客户将继续深化合作，实现产品质量升级和产品系列多样化。

4、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坚持将产品创新放在首要位置，建立了良好的技术创新及研发机制，拥有自主核心技术，形成了具备自主创新能力、足够的技术储备和新品产业化能力的研发体系，具有持续的自主创新能力。

目前，公司在光伏新能源业务板块积累了较为成熟的技术经验，拥有 18 项相关专利，公司的光伏产品也先后获得了德国莱茵 TUV 产品认证、欧盟 CE 产品认证、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QC 太阳能产品认证。针对异质结光伏项目中大尺寸半片超高效异质结太阳能电池及组件产品，公司推进研发“硅片薄片化”“光转膜”“叠层 TC0 技术”“0BB 技术”“双面微晶技术工艺”“银包铜金属浆料应用”“钙钛矿叠层”“电镀铜”“靶材少钢化”等核心技术，共同保障项目快速实现投产和运营。此外，公司拥有新材料业务有关发明专利超过 20 项，环保新材料技术配方超过 8000 个，公司可降解改性材料 PBAT/PLA/淀粉全生物降解改性材料通过中国降解标准 GB/T19277.1-2011 认证、DIN CERTCO（德国标准协会认证中心）检测认证。公司获得“国际可持续发展与碳（ISCC PLUS）认证证书”。公司具备不断更新生产工艺，提升产品的稳定性和品质的能力，保持了技术的先进性优势。

5、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评估与控制体系、品质控制体系以及生产管理流程、顾客满意控制程序，实现了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出库的全过程质量控制。公司产品严格执行国家、行业和企业的相关标准，生产产品的过程被有效监测。

经过长期不懈的努力，公司建成了科学、严格、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光伏组件有关产品通过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认证、GB/T 45001-2020/ISO45001:2018 标准认证；低碳环保新材料有关产品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ATF16949:2016 认证。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98,721,436.40	710,925,417.71	-1.72%	
营业成本	656,175,786.54	597,692,782.72	9.78%	
销售费用	7,804,818.55	6,114,869.16	27.64%	
管理费用	70,816,540.72	48,912,339.33	44.78%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光伏业务增加的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17,793,450.89	19,094,559.22	-6.81%	
所得税费用	2,989,318.34	2,747,547.40	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91,620.03	129,884,992.97	-62.67%	主要系本期收款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569,288.57	-26,154,942.96	544.50%	主要系本期购建长期资产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277,073.15	-92,744,408.34	-205.97%	主要系本期收到股权投资款增加、偿还借款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29,820.83	10,420,837.86	-312.36%	系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变动所致
--------------	----------------	---------------	----------	---------------------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分行业						
光伏业务	55,095,153.90	61,752,022.66	-12.08%			
橡胶和塑料制品	387,207,126.07	332,247,499.96	14.19%	-27.23%	-25.73%	-1.74%
汽车配件	243,761,862.29	258,762,794.46	-6.15%	40.23%	74.20%	-20.70%
分产品						
光伏组件	55,095,153.90	61,752,022.66	-12.08%			
EVA 环保改性材料及制品	310,714,213.70	269,132,794.02	13.38%	-6.94%	0.69%	-6.57%
汽车配件	243,761,862.29	258,762,794.46	-6.15%	41.05%	75.19%	-20.68%
分地区						
国内	403,463,661.07	407,491,357.24	-1.00%	4.85%	20.83%	-13.36%
国外	295,257,775.33	248,684,429.30	15.77%	-9.47%	-4.51%	-4.37%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5,095,153.90	100%	0.00	100%	
分行业					
光伏业务	55,095,153.90	100.00%			
分产品					
光伏组件	55,095,153.90	100.00%			
分地区					
国内	55,095,153.90	100.00%			

2) 不同技术类别产销情况

单位：元

技术类别	销售量	销售收入	毛利率	产能	产量	在建产能	计划产能
光伏组件	36.91MW	55,095,153.90	-12.08%	3GW	38.11MW	5GW	20GW
电池片	0	0.00	0.00%	0	0	3GW	10GW

3) 对主要收入来源国的销售情况

单位：元

主要收入来源国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光伏行业政策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

			的影响情况
国内	36.91MW	55,095,153.90	

4) 光伏电站的相关情况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385,929.84	9.94%	系出售子公司形成	不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1,103,037.19	1.31%	系存货、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形成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1,296.73	0.00%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1,078,029.28	-1.28%	系诉讼支出	不具有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	-4,061,265.65	4.82%	系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损失形成	不具有可持续性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77,412,320.30	10.31%	167,562,644.08	12.23%	-1.92%	
应收账款	216,705,869.61	12.59%	221,232,723.37	16.15%	-3.56%	
存货	136,366,482.57	7.92%	245,461,982.46	17.92%	-10.00%	主要系出售子公司导致存货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6,674,132.35	0.39%	41,347,479.32	3.02%	-2.63%	主要系本期权益法转成本法所致
固定资产	423,747,884.81	24.62%	274,682,279.75	20.06%	4.56%	主要系子公司山东泉为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284,441,373.45	16.52%	12,119,881.85	0.88%	15.64%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安徽泉为厂房建设所致
使用权资产	93,800,392.67	5.45%	114,605,131.96	8.37%	-2.92%	
短期借款	135,536,730.92	7.87%	286,283,619.90	20.90%	-13.03%	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3,547,075.02	0.21%	6,154,449.08	0.45%	-0.24%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4.65%	23,195,741.06	1.69%	2.96%	主要系本期新增枣庄银行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98,100,894.75	5.70%	113,285,448.03	8.27%	-2.57%	主要系本部厂房办公楼房租支付导致租赁负债减少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单位：人民币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4,158,620.3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诉讼冻结款等
固定资产	26,835,566.96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665,193.37	借款抵押
合计	163,659,380.68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91,939,130.77	33,642,379.47	470.5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池及组件业务	增资	12,600,000.00	35.00%	自有资金	京北海南、枣庄雅晟、上海戎皋、雅博股份、康铭全	长期	太阳能光伏产品	一期光伏组件产线已投产	0.00	-17,496,299.19	否	2023年02月25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安徽泉为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池及组件业务	增资	170,85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京北海南、长富商务、达孜创投、马知遥、黄勇	长期	太阳能光伏产品	正在建设中	0.00	-812,453.23	否	2023年03月0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合计	--	--	183,450,000.00	--	--	--	--	--	--	0.00	-18,308,752.42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额的比例					采取的措施		
黄万明	国立供应链	2023年06月30日	914.25	0	7.64%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国立供应链股权	参考净资产和经营情况，经双方协商确定。	否	无	是	是	
东莞市卓日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爱派客鞋业	2023年06月30日	5,897.68	-191.36	1.86%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爱派客鞋业股权	参考净资产和经营情况，经双方协商确定。	否	无	是	是	2023年06月13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大江国立	子公司	汽车配件等	75,000,000.00	437,957,444.81	87,953,532.33	271,441,328.24	-16,594,413.94	-16,831,145.59
山东泉为	子公司	光伏业务	136,000,000.00	500,538,606.23	114,635,637.25	55,095,153.90	-17,493,554.40	-17,496,299.1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肇庆汇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2023年2月17日设立全资子公司，暂未开展业务
汇立物业管理（广宁）有限公司	设立	2023年2月17日设立全资子公司，暂未开展业务
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	2023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山东泉为纳入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范围
爱派客鞋业有限公司	出售	2023年6月30日之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	2023年6月30日之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重庆大江国立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成立，注册资本 7,5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67.25% 股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实缴出资 7,500 万元。

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办理工商登记，注册资本 13,6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35% 股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实缴出资 4,760 万元。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市场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新材料领域与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趋势密切相关，由于国际经济走势变化、中美贸易摩擦走势的不确定性，可能带来宏观环境风险，影响行业整体供需结构，给公司业务产生不良影响。同时，随着公司所处行业技术不断成熟、产品应用进一步延伸、市场竞争愈发激烈等因素，可能带来产品盈利下降。

应对措施：公司将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不断吸收应用新技术，持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提升产品竞争力；同时对从事新材料业务的子公司重新进行综合评估，不具备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的子公司考虑关停或出售资产。

2、政策变动的风险

国家政策调整将直接影响行业整体发展趋势，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策略等方面均会产生一定影响。税收、环保、贸易等政策的调整，将影响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水平。

应对措施：公司将时刻关注政策变化，夯实经营管理，提高运营效率，尽可能防范政策变动带来的风险。

3、光伏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全球对碳排放量对人类未来生存和气候变化影响达成的共识，如何更好的开发和利用清洁能源，有效降低碳排放成为全世界需要面对的共同课题。太阳能作为绿色环保的新能源，随着技术的进步，在经济发展中已经进入市场化、规模化运营阶段。近年来，我国光伏行业发展迅速，行业内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大量扩产，特别是龙头企业依靠资金、技术、渠道等优势，不断扩大规模，导致行业资源向少数头部光伏企业进一步集中，中小企业或后进入的企业无疑将面临行业的激烈竞争和挑战。随着行业产能的扩产及技术进步，企业在商业模式创新、技术研发、融资能力、运营管理、市场拓展等综合竞争力方面面临更加激烈的竞争。此外，近年来部分中国光伏企业纷纷在海外新建产能并加大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加剧了海外市场的竞争程度。公司作为一个新进入的市场主体，未来一定会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能否在竞争中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存在一定的竞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致力于研发、生产高效异质结（HJT）光伏组件及电池片，是在目前市场主流光伏产品基础上的迭代技术和产品。公司将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加快山东泉为、安徽泉为两大生产基地的项目建设进度，保证光伏组件、电池片早日实现量产，占领新兴市场，引领新一代技术产品的发展，通过差异化竞争形成先发优势。

4、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光伏产业链涵盖多个环节，涉及硅料、玻璃、EVA 胶膜等多个品种的原辅材料，构成生产光伏组件和电池的主要成本。虽然我国光伏产业链原辅材料来源基本完整，各环节供给关系总体较为均衡，但随着原辅料市场、产能的变化，其价格的波动会传导至下游行业，直接影响到光伏组件及电池片的市场价格和企业的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主要原辅料的价格变化，选择与不同的供应商签订长期、稳定的供货合同，保证公司有充分的议价能力，避免对少数供应商形成依赖性；对于订单量较大、供货周期较长的客户，在签订销售合同时，对原辅料价格波动达到一定幅度时可以对产品价格进行适当调整进行约定，以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5、存货减值的风险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合理储备”的生产及备货模式，期末存货主要是根据客户订单、预测需求进行生产计划，储备所需的各种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公司的存货随销售规模的扩大而有所增长，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为 13,636.65 万元。虽然公司主要存货均有对应的订单、预测需求或生产计划，但如果因产品质量、交货周期等因素不能满足客户订单需求，或客户因产品下游市场需求波动进而调整或取消前期供货计划，可能导致公司产品无法正常销售，公司存货存在减值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所处行业的市场行情研究跟踪，做好库存动态管理；加大优质客户开拓力度，加强订单管理，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做好订单和库存平衡。

6、光伏新能源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泉为是首个高效异质结光伏组件及电池片生产基地，其中一期 3GW 异质结光伏组件已建成投产，市场有待逐步开拓，产能也需要逐步释放；控股子公司安徽泉为是公司的第二光伏组件及电池片生产基地，目前正在项目建设之中。根据公司战略规划，未来期望在全国范围选择投资环境好的地区再投资建设一至二个基地，形成覆盖国内不同区域市场的产能布局。光伏新能源项目的投资额较大，对资金、人才、运营等需求较高，如果在项目建设、人才引进和整体管理中不达到预期，将给公司的项目实施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快生产基地项目建设的进度，形成光伏组件和电池片协同发展的格式；多途径加强融资力度，解决公司发展中的资金需求；通过良好的企业文化和有吸引力的薪酬体系，搭建公司的核心人才梯队，降低光伏新能源项目的实施风险。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2%	2023 年 02 月 06 日	2023 年 02 月 06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5)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86%	2023 年 02 月 24 日	2023 年 02 月 24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6)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98%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8)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5.76%	2023 年 04 月 21 日	2023 年 04 月 21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4)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2.28%	2023 年 05 月 22 日	2023 年 05 月 22 日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3)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39%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邵鉴棠	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提前换届
杨娜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提前换届
张德才	董事	离任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提前换届
尹冰	董事	离任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提前换届
牟小容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提前换届
宋雪峰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提前换届
罗智雄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提前换届
张晓锋	财务总监	解聘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提前换届
许华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提前换届
尚威威	职工监事	离任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提前换届
鲁华	职工监事	离任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提前换届
褚一凡	董事长、总经理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换届选举、聘任
李森	董事、副总经理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换届选举、聘任
唐文	董事、副总经理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换届选举、聘任
张庆峰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换届选举
邵鉴棠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换届选举
洪流柱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换届选举
文碧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换届选举
邹育飞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换届选举
王秀峰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换届选举
袁宏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换届选举、聘任
黄跃军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换届选举、聘任

王二桂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换届选举
杨锋	监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换届选举
张华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24 日	换届选举
唐文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04 月 07 日	个人原因辞职
CHIW NYET SEONG (中文名: 吕日祥)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4 月 11 日	聘任
夏寒松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4 月 11 日	聘任
雷心跃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4 月 11 日	聘任
刘聪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4 月 11 日	聘任
邵鉴棠	董事	离任	2023 年 05 月 03 日	个人原因辞职
洪流柱	董事	离任	2023 年 05 月 03 日	个人原因辞职
胡馨澜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05 月 05 日	聘任
胡馨澜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5 月 22 日	选举
陈颂琛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5 月 22 日	选举
胡金霞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5 月 22 日	选举
夏寒松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05 月 31 日	个人原因辞职
刘聪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06 月 27 日	个人原因辞职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方面，公司作为低碳、环保高分子材料的生产者和推动者，始终坚持“推动节能低碳环保事业，让生活更美好”的企业使命，致力于低碳环保新材料及产品的研发。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可降解改性材料 PBAT/PLA/淀粉全生物降解改性材料先后通过中国降解标准 GB/T19277.1-2011 认证、DIN CERTCO（德国标准协会认证中心）检测认证，公司陆续获得中国委员会 CNAS 实验室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认证等多项认定。公司也积极布局生物可降解材料产业发展，在可降解塑料领域，公司已掌握生物降解改性塑料材料制品的配方技术及工艺技术，并实现了生物降解塑料产品的小批次量产。在国家碳中和碳达峰的背景下，公司一直紧跟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通过发展一系列低碳环保新材料产品，做优做强公司，助力我国“双碳”经济发展。

另一方面，公司作为一家 HJT 高效电池组件制造商和清洁能源服务商，致力于为全球数以吉瓦的光伏系统提供性能卓越的光伏组件产品和服务，以满足全球市场丰富多样的能源需求，促进全球市场碳排放下降。与此同时，公司在山东枣庄基地一期全面打造绿色、低碳环保、智能化零碳智慧工厂，对空调、通风、集中供热、热回收使用等系统进行了节能降耗的技改及改造，以实现山东枣庄生产基地零碳目标。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公民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职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及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等方式使员工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维护员工权益。

公司已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设有安全环境管理人员，负责安全规范与绿色环保工作，制订了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编制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报告期内，公司强化安全考核问责，严格执行红线指标“一票否决”；

强化生产现场监督，推行网格化安全管理及班组安全标准化；强化员工安全知识教育和培训，开展了安全活动、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和灭火器操作培训；组织开展消防演练、急救演练、消防技能大赛。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及时缴纳各项税款，积极发展就业，促进当地经济的发展。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泉为绿能	股份减持承诺	本企业通过协议转让获得的 16,002,000 股股票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并登记至本企业名下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集合竞价、大宗交易以及协议转让等各种形式；但前述股票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限制。本次交易后，本企业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2022 年 11 月 02 日	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并登记至本企业名下之日起 18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泉为绿能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2、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3、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4、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本承诺人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国立科技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上市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方面的独立性；保证国立科技在其他方面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除非本承诺人不再作为国立科技的股东，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国立科技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承诺人承担。	2022 年 11 月 02 日	除非本承诺人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股东，本承诺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泉为绿能	避免同业竞争	1、本承诺人（包括其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下同）未经营与上市公司现从事的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上市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而且在上市公司依法存续期间，本承诺人承诺不经营前述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2、若因本承诺人或上市公司的业务发展，而导致其经营的业务与上市公司的业务发生重合而可能构成竞争，其同意由上市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等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和/或通过合法途径促使其所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向上市公司转让该等资产或控股权，和/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的途径对其经营的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3、除非本承诺人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股东，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因本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对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2022 年 11 月 02 日	除非本承诺人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股东，本承诺持续有效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泉为绿能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1、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	2022 年 11 月 09 日	除非本承诺人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股东，本承	正常履行中

		易	程》”）及上市公司其他内部规章制度等有关 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涉 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 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 决等公允决策程序。2、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 尽可能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 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 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 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 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公司章程》的规定等履行关联交易决策 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与上市公司 及其控制企业的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 股东的合法权益。3、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 间，不利用股东地位影响或谋求上市公司及其 控制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 方的权利；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上市 公司及其控制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 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将杜绝一 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除 非本承诺人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股东，本承诺 始终有效。若本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 市公司或其控制企业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承 诺人承担赔偿责任。		诺始终有效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邵鉴 棠、杨 娜	股份 限售 承诺	1、本人所持国立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 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 不低于发行价；2、在前述锁定期满后，在任 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 持有的国立科技股份总数的 25%；在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国立科技股份。在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 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 有的国立科技股份。	2017 年 11 月 09 日	2017 年 11 月 09 日至 承诺事项发 生并履行完 毕	正常履行 中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国立 科技	其它 承诺	1、本公司承诺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的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 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本公司向中国证监会 提交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 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 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 处罚决定之日起 30 天内，启动依法回购首次 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回购价格以公司 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监管机构认定 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 者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 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3、 若本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的招股说明书存在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 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 资者损失。	2017 年 11 月 09 日	2017 年 11 月 09 日至 承诺事项发 生并履行完 毕	正常履行 中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永绿 投资	其它 承诺	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 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因公 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 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 年 11 月 09 日	2017 年 11 月 09 日至 承诺事项发 生并履行完 毕	正常履行 中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之日起 30 天内，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监管机构认定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且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邵鉴棠、杨娜	其它承诺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 年 11 月 09 日	2017 年 11 月 09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首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它承诺	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若本人未履行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则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如有），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3、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7 年 11 月 09 日	2017 年 11 月 09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诉广东中谦石化有 限公司等公司未按 约定供货	4,267.06	否	法院已对民事案 件作出裁定并移交 公安机关刑事立案 。公安机关已立案 并侦查中	公司向法院起诉 要求广东中谦石化 有限公司、柯永进 按约定交付货物。 因诉讼案件涉及 刑事行为,公司已 向公安机关报案, 法院裁定移交公 安机关或检察机关 处理。	无	2020年12月01 日	巨潮资讯网《关 于累计诉讼、仲 裁事项情况的公 告》(公告编号: 2020-129)
广东国立供应链 管理有限公司诉深 圳市前海金鑫银 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等公司未按约定 供货	3,096.39	否	法院已对民事案 件作出裁定并移交 公安机关刑事立案 。公安机关已立案 并侦查中	公司向法院起诉 要求深圳市前海 金鑫银汇石油化 工有限公司、柯 永进等返还全部 货款及损失。因 诉讼案件涉及刑 事行为,公司已 向公安机关报案, 法院裁定移交公 安机关或检察机关 处理。	无	2020年12月01 日	巨潮资讯网《关 于累计诉讼、仲 裁事项情况的公 告》(公告编号: 2020-129)
深圳市大唐鸿运 装饰设计工程有 限公司诉公司未 按约定支付工程 施工款	63.45	否	已判决	因建设工程施工 合同纠纷,深圳 市大唐鸿运装饰 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起诉东莞市国立 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要求支付相应工 程款,公司作为 股东被列为被告 。一审判决国立 腾云承担款项共 计63.45万元及 相关诉讼费用, 公司及其它股东 因未完成实缴 承担补充清偿 责任。二审维持 原判,目前执行	已扣划执行款, 待执行结案	2020年12月01 日	巨潮资讯网《关 于累计诉讼、仲 裁事项情况的公 告》(公告编号: 2020-129)

				中。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已经相应款项划拨至法院账户。			
深圳市大唐鸿运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诉公司未按约定支付装饰工程款及建设施工款	23.66	否	已判决	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深圳市大唐鸿运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起诉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要求支付相应工程款，公司作为股东被列为被告。一审判决国立腾云承担款项共计 23.66 万元及相关诉讼费用，公司及其它股东因未完成实缴承担补充清偿责任。二审维持原判，目前被强制执行中。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已经相应款项划拨至法院账户。	已扣划执行款，待执行结案	2020 年 12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9）
周霞诉公司股东利益责任纠纷	600	否	二审判决已经生效，再审审理中	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周霞认为公司损害其股东权益，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赔偿损失，一审判决驳回周霞全部诉请，周霞不服提出二审，本案已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二审开庭审理，已判决，维持一审原判，驳回周霞全部诉请。二审判决已经生效，原告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现处于再审审理阶段。	二审判决已经生效，再审审理中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8）
曾永红诉公司股东利益责任纠纷	900	否	二审判决已经生效，再审审理中	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曾永红认为公司损害其股东权益，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赔偿损失，一审判决驳回曾永红全部诉请，曾永红不服提出二审，本案已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二审开庭审理，已判决，维持一审原判，驳回曾永红全部诉请。二审判决已经生效，原告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现处于再审审理阶段。	二审判决已经生效，再审审理中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8）
何煦诉公司股东利益责任纠纷	360	否	二审判决已经生效，再审审理中	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何煦认为公司损害其股东权益，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赔偿损失，一审判决驳回何煦全部诉请，何煦不服提出二审，本案已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二审开庭审理已判决，维持一审原判，驳回何煦全部诉请。二审判决已经生效，原告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现处于再审审理阶段。	二审判决已经生效，再审审理中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8）
公司诉中合动能（广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合同纠纷	66.72	否	已判决	因货款纠纷，公司向法院起诉要求中合动能（广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及利息，本案已于 2021 年 9	强制执行中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月 16 日开庭审理，已判决，支持我司全部诉请。现已执行终本，未能执行到任何财产。			2021-108)
公司诉江苏森洋巨星机械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9.9	否	已判决	一审判决江苏森洋巨星机械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全部货款及利息，目前强制执行中。	强制执行中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08)
公司诉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	100.32	否	已判决	因长期拖欠厂房租金，公司向法院起诉要求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支付厂房租赁费及滞纳金，一审判决支持公司全部诉请。因无财产可供执行，法院裁定终止本次执行。	强制执行中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08)
公司诉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90.82	否	已判决	因长期拖欠行政管理费，公司向法院起诉要求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支付行政管理费及滞纳金，一审判决支持公司全部诉请。因无财产可供执行，法院裁定终止本次执行。	强制执行中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08)
东莞市国立实业有限公司诉深圳市弘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李羽、薛灿西、朱幻新买卖合同纠纷	70.14	否	已判决	一审判决深圳市弘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货款及利息。执行到银行存款 250,305 元，已执行终本。	强制执行中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08)
公司诉莆田市荣欣鞋业有限公司、祥御国际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2	否	已判决	一审判决莆田市荣欣鞋业有限公司、祥御国际有限公司支付货款及利息。未能执行到任何财产，已执行终本。	强制执行中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08)
国立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诉广东吉青电缆实业有限公司、黄卓斌买卖合同纠纷	384.21	否	已判决	因货款纠纷，国立能源向法院起诉要求广东吉青电缆实业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3,380,438.95 元及相应逾期利息，本案已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开庭审理，判决广东吉青电缆实业有限公司支付货款及相应逾期利息，黄卓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未能执行到任何财产，已执行终本。	强制执行中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08)
公司诉莆田新果鞋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8.15	否	已结案	因货款纠纷，公司向法院起诉要求莆田新果鞋业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257,266.68 元及相应逾期利息。本案将已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开庭，判决莆田新果支付货款及相应逾期利息。因无财产可供执行，法院裁定终止本次执行。2023 年 5 月 15 日，法院裁定该公司破产。	已结案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08)
公司诉东莞市赞	144.71	否	已结案	东莞市赞畅鞋业有限公司向	已结案	2021 年	巨潮资讯网《关

畅鞋业有限公司、闫雪峰及熊娟娟买卖合同纠纷				我司购买塑胶粒，因拖欠货款迟迟未还，我司起诉要求支付货款和违约金。判决东莞赞畅向公司支付货款 1,315,580.85 元及相应违约损失 131,558 元，闫雪峰、熊娟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已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网上申请强制执行立案。执行过程中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被告已经履行完毕。		12 月 16 日	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08)
公司诉广东国立通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4,002.18	否	已判决	因货款、借款等纠纷，公司向法院起诉要求广东国立通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支付欠款。货款案判决国立通盈向公司支付货款 17,064,803.17 元及相应利息，借款案件二审判决国立通盈偿还借款 23,160,819.86 元及利息。法院均支持了我公司诉请。2023 年 7 月 28 日，经法院裁定该公司破产。	待执行分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 2021-112)
东莞市国立实业有限公司诉泗洪捍福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801.61	否	已调解结案	因泗洪捍福康拖欠货款，公司起诉要求其支付货款 6,680,100 元及违约金 1,336,020 元，经法院调解，双方达成一致，双方确认尚欠货款 5,080,100 元，捍福康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一次性支付上述货款。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强制执行中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2021 年年度报告》
公司诉泗洪捍福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897.6	否	已调解结案	因泗洪捍福康拖欠货款，公司起诉要求其支付货款人民币 7,480,000 元及违约金 1,496,000 元，经法院调解，双方达成一致，捍福康分三期向公司支付款项。因支付首期款项后，未按期支付第二期款项，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委托律师协助查控捍福康公司的财产，目前尚处于资产查控阶段。	强制执行中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2021 年年度报告》
肇庆国立新材料有限公司诉广州环圣凯鑫科技有限公司、姚志强买卖合同纠纷	75.02	否	已调解结案	因环圣凯鑫拖欠货款，公司起诉要求其支付货款 745,500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4,724.80 元，李湘成作为唯一自然人股东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经法院调解达成一致，环圣凯鑫分期支付款项，姚志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因环圣凯鑫未按期付款，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法院已执行到位	已结案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8)
公司诉东莞市华晨鞋材有限公司、罗小波买卖合同	131.88	否	已判决	因货款纠纷，公司向法院起诉要求东莞华晨货款及违约金，罗小波作为保证人承担	执行中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

合同纠纷				连带担保责任。本案已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开庭审理，已判决，支持我司全部诉请。因罗小波提起再审，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举行听证。因案涉《分期付款协议书》的落款处“罗小波”的签名 和指模均非罗小波本人书写和捺印，法院判决撤销一审判决中罗小波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判项。仅执行分配到 5000 元，本案执行终本。			告》(公告编号：2022-038)
东莞市国立实业有限公司诉茵宝(天津)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26.07	否	已裁决	因买卖合同纠纷，公司向北京仲裁委申请仲裁，要求天津茵宝支付货款 2,029,391.14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166,355.09 元、仓储费 25,000 元及前期律师费 40,000 元。本案已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开庭审理，裁决天津茵宝向我司支付货款 160 万元及仓储费、律师费、仲裁申请费等费用。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因未能执行到任何财产，已申请追加其股东茵宝(北京)体育用品有限公司为被执行人。目前北京茵宝已提起执行异议之诉，一审判决驳回北京茵宝全部诉请，待该判决生效。	强制执行中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诉公司、重庆昌冠新材料有限公司、张玉买卖合同纠纷	368.46	否	已判决	重庆华焜要求公司支付货款本金 2,545,027 元及违约金 526,477 元、供应链服务费 41,645 元、逾期服务费 526,477 元及律师费 45,000 元，重庆昌冠及张玉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已进行诉前财产保全，冻结公司金额 368.46 万元。本案已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开庭，判决公司承担 1,161,076 元货款及利息，公司与昌冠公司、张玉共同承担案件受理费及财产保全费。重庆华焜已提起上诉，本案已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开庭审理，经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判决撤销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2303051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对该债务承担补充清偿责任；昌冠公司向华焜公司支付供应链服务费	已结案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63874.98 元、违约金、保全担保费 6026.94 元和律师费 45000 元；张玉对昌冠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同时，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已应华焜公司申请，冻结泉为公司账户款项 2714626 元。二审判决后，华焜公司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目前双方已达成执行和解，已执行完毕。			
公司诉珠海市迪迈打印科技有限公司、中山市迪迈打印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3.07	否	已判决	因货款纠纷，公司起诉要求其支付货款人民币 426,350 元及相应利息。本案已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开庭审理，判决珠海迪迈支付货款及相应利息，中山迪迈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已执行到 7,387.32 元。	强制执行中	2022 年 08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诉中山市迪迈打印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97.63	否	已判决	因货款纠纷，公司起诉要求其支付货款人民币 1,967,928.75 元及相应利息。本案判决中山迪迈支付货款 1,967,928.75 元及资金占用期间利息损失。已获得保险公司理赔 136 万元。未获理赔部分已经申请强制执行，正在执行中。	强制执行中	2022 年 08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诉公司、邵鉴棠、周凤霞、邓子伏，第三人黄喜损害公司利益纠纷	1,200	否	审理中	国立腾云监事何煦认为公司损害公司利益，代表国立腾云要求公司赔偿损失 1,200 万元，本案原定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开庭审理，现因当事人涉外，已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开庭审理。已于 2023 年 7 月 5 日收到本案判决，法院判决驳回国立腾云的全部诉请，现已于 2023 年 7 月 1 日收到国立腾云上上诉状，待排期开庭。	二审	2023 年 04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年度报告》
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诉厦门乐骑乐商贸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587.88	否	审理中	因买卖合同纠纷，公司起诉要求厦门乐骑乐返还货款 5,347,500 元及相应资金占用利息。本案已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开庭审理。法院以一审重复诉讼为由裁定驳回公司的起诉。因不服一审裁定，公司提起二审。本案已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审理，待判决。	二审	2023 年 04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年度报告》
福建莆田国立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诉福建腾龙鞋业有限公司	7.47	否	已结案	因买卖合同合同纠纷，莆田国立起诉要求福建腾龙支付模具尾款 63,904 元及相应违约金。本案将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开庭审理，现腾龙公司已支付全部货款，本案以撤诉结案。	已结案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因公司 2019 年至 2020 年上半年贸易业务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立案调查阶段，暂无结论	2023 年 06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黄山朴蔓商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实控人控制的企业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按合同约定	23.29		23.29	否	货币资金	23.29		
深圳市三义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实控人之母担任高管的企业的下属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按合同约定	8,843.59		25,000	否	货币资金	8,843.59	2023 年 01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公告（二）》（公告编号 2023-022）
山东中复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控人之母担任高管的企业的下属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按合同约定	300.37		2,924.6	否	货币资金	300.37	2023 年 01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公告（二）》（公告编号 2023-022）
上海中巍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	实控人之母担任高管的企业的下属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按合同约定	56.88		56.88	否	货币资金	56.88		
山东中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实控人之母担任高管的企业的下属公司	出售商品	出售商品	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按合同约定	59.21		59.21	否	货币资金	59.21		

司												
合计	--	--	9,283 .34	--	28,06 3.98	--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雅博股份及其旗下子（孙）公司发生销售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实际产生的交易总额为 59.21 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枣庄雅晟、雅博股份等其他股东	雅博股份为山东泉为持股 5% 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褚一凡之母褚衍玲为雅博股份副总经理。枣庄雅晟为山东泉为持股 23% 股东，枣庄雅晟的普通合伙人（GP）为中车创新，公司实际控制人褚一凡担任中车创新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与雅博股份、枣庄雅晟形成关联关系。	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池及组件业务	13600 万元	50,053.86	11,463.56	-1,749.63
长富商务等其他股东	长富商务的有限合伙人之一杨勇先生为公司时任董事邵鉴棠先生配偶杨娜女士之弟，有限合伙人之一汪清泉女士为公司时任董事洪流柱先生之配偶，执行事务合伙人汪志国先生为汪清泉女士之兄，公司与长富商务形成关联关系。	安徽泉为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光伏电池及组件业务	36000 万元	30,233.25	1,654.22	-81.25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山东泉为一期光伏组件产线已投产；安徽泉为正在建设中。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泉为绿能及其他股东共同投资成立枣庄市协氢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中公司投资 900 万元，持有其 30% 的股份；泉为绿能持有其 3.33% 股份。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投资机构合作设立专项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与投资机构合作设立专项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4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关联关系
大江信达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大江国立	厂房	2019年2月1日	2024年1月31日	无
重庆国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大江国立	厂房	2021年7月1日	2025年6月30日	无
东莞市道滘镇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泉为科技	厂房办公楼	2022年8月23日	2027年8月22日	无
深圳市文星实业有限公司	泉为科技	办公室	2023年3月1日	2024年12月31日	无
何华昌	国立实业	厂房	2021年7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无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东莞市道滘镇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泉为科技	厂房办公楼	9,599.93	2022年08月23日	2027年08月22日	-1,620	双方签订的租赁合同	租赁支出	否	无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东莞市国立实业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2日	300	2022年09月16日	300	连带责任担保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	否	否

								三年		
重庆大江国立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3 年 02 月 10 日	2,000	2023 年 03 月 21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重庆大江国立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2 年 09 月 28 日	1,000	2022 年 09 月 30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重庆大江国立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01 日	3,000	2023 年 05 月 30 日	1,750	连带责任担保			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否
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2 月 08 日	10,000	2023 年 03 月 31 日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房产	山东泉为的其他股东京北（海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戎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提供反担保	2023-03-30 至 2026-03-29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4,0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6,3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4,0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

公告披露日期				有)	(如有)			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3,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4,0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6,3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4,05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6.3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6,3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6,30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 元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无	无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0	0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0,020,000	100.00%	0	0	0	0	0	160,020,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60,020,000	100.00%	0	0	0	0	0	160,020,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60,020,000	100.00%	0	0	0	0	0	160,02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国立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0%	19,202,400	-24,144,495	0	19,202,400	质押	6,290,000
泉为绿能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0%	16,002,000	16,002,000	0	16,002,000		
葛旭艳	境内自然人	5.09%	8,142,495	8,142,495	0	8,142,495		
陈泽伟	境内自然人	5.00%	8,005,000	0	0	8,005,000		
东莞市盛和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7%	5,394,299	-1,600,201	0	5,394,299		
陈庆东	境内自然人	1.86%	2,978,850	-241,150	0	2,978,850		
深圳前	境内非	1.20%	1,918,000		0	1,918,000		

海聚龙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一聚龙承乾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黄德保	境内自然人	0.80%	1,274,500		0	1,274,500		
李华锋	境内自然人	0.62%	992,500		0	992,5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1%	973,464	696,404	0	973,46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泉为绿能与国立控股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无法判断前 10 名中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国立控股与泉为绿能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国立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 19,202,4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2%）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泉为绿能行使。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国立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19,202,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02,400					
泉为绿能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16,0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2,000					
葛旭艳	8,142,495	人民币普通股	8,142,495					
陈泽伟	8,0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5,000					
东莞市盛和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5,394,299	人民币普通股	5,394,299					
陈庆东	2,978,850	人民币普通股	2,978,850					
深圳前海聚龙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一聚龙承乾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9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8,000					
黄德保	1,274,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4,500					
李华锋	992,500	人民币普通股	992,5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73,464	人民币普通股	973,46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泉为绿能与国立控股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无法判断前 10 名中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国立控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9,332,400 股，信用账户持有 9,870,000 股，合计持有 19,202,400 股； 葛旭艳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192,495 股，信用账户持有 7,950,000 股，合计持有 8,142,495 股； 陈泽伟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0 股，信用账户持有 8,005,000 股，合计持有 8,005,000 股； 陈庆东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1,851,900 股，信用账户持有 1,126,950 股，合计持有 2,978,850 股； 深圳前海聚龙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聚龙承乾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0 股，信用账户持有 1,918,000 股，合计持有 1,918,000 股； 黄德保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118,200 股，信用账户持有 1,156,300 股，合计持有 1,274,500 股； 李华锋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32,000 股，信用账户持有 960,500 股，合计持有 992,500 股。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泉为绿能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新控股股东性质	境内一般法人(02)
变更日期	2023 年 01 月 16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股份转让过户完成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3 年 01 月 18 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邵鉴棠、杨娜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褚一凡
新实际控制人性质	境外自然人
变更日期	2023 年 01 月 16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股份转让过户完成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3 年 01 月 18 日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7,412,320.30	167,562,644.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338,727.36	56,840,779.95
应收账款	216,705,869.61	221,232,723.37
应收款项融资	83,328,682.21	69,032,403.50
预付款项	17,741,720.40	24,711,819.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3,464,911.53	51,929,068.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6,366,482.57	245,461,982.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993,346.56	7,608,073.82
流动资产合计	775,352,060.54	844,379,495.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674,132.35	41,347,479.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3,747,884.81	274,682,279.75
在建工程	284,441,373.45	12,119,881.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3,800,392.67	114,605,131.96
无形资产	101,869,635.24	21,429,817.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036,505.34	9,714,366.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63,814.69	49,396,080.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1,000.00	1,887,79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5,964,738.55	525,182,826.83
资产总计	1,721,316,799.09	1,369,562,322.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5,536,730.92	286,283,619.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1,991,049.71	167,015,497.11
应付账款	649,751,752.73	250,004,684.70
预收款项	314,956.04	169,821.03
合同负债	3,547,075.02	6,154,449.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592,664.41	19,461,825.38
应交税费	14,673,742.27	7,032,123.52
其他应付款	84,117,438.86	45,975,892.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96,518.9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351,564.40	48,970,568.62
其他流动负债	20,345,054.38	30,325,900.63
流动负债合计	1,174,222,028.74	861,394,382.6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23,195,741.0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8,100,894.75	113,285,448.03
长期应付款	72,011.81	1,045,890.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35,657.00	1,135,657.00
递延收益	60,938,934.61	921,852.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23,656.53	7,284,114.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7,071,154.70	146,868,702.76
负债合计	1,421,293,183.44	1,008,263,085.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20,000.00	160,0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5,943,435.21	455,943,435.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9,206.4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846,242.40	29,846,242.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4,196,406.30	-355,671,191.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1,613,271.31	289,679,279.86
少数股东权益	88,410,344.34	71,619,956.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0,023,615.65	361,299,236.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21,316,799.09	1,369,562,322.02

法定代表人：褚一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宏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97,495.99	9,532,475.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419,994.97	15,129,897.84
应收账款	168,644,736.91	98,844,253.58

应收款项融资	1,024,779.68	
预付款项	5,620,261.27	5,594,652.14
其他应收款	148,719,449.29	119,408,567.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14,226.01	814,226.01
存货	14,409,586.75	128,073,268.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17,940.74	935,287.48
流动资产合计	368,054,245.60	377,518,402.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8,819,286.09	339,986,859.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606,152.89	56,285,392.0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0,391,351.02	90,221,769.57
无形资产	1,235,356.05	1,366,158.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29,656.56	2,840,093.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099,424.23	34,194,847.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1,000.00	1,231,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9,112,226.84	526,126,119.81
资产总计	727,166,472.44	903,644,522.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762,957.43	112,570,981.7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1,183,063.18	83,703,839.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13,372.71	3,045,943.00
应付职工薪酬	4,668,989.13	6,116,767.81
应交税费	15,775,567.35	2,225,879.71

其他应付款	48,591,412.16	55,863,376.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775,362.27	28,322,312.91
其他流动负债	12,090,121.66	12,256,847.46
流动负债合计	324,160,845.89	304,105,947.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2,728,578.11	105,814,669.90
长期应付款		984,488.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35,657.00	1,135,657.00
递延收益	689,627.60	796,318.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55,616.50	4,089,029.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709,479.21	112,820,164.11
负债合计	422,870,325.10	416,926,112.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20,000.00	160,0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5,683,435.21	455,683,435.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846,242.40	29,846,242.40
未分配利润	-341,253,530.27	-158,831,267.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4,296,147.34	486,718,410.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7,166,472.44	903,644,522.3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98,721,436.40	710,925,417.71
其中：营业收入	698,721,436.40	710,925,417.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70,816,671.07	692,513,831.35

其中：营业成本	656,175,786.54	597,692,782.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82,766.48	3,505,379.95
销售费用	7,804,818.55	6,114,869.16
管理费用	70,816,540.72	48,912,339.33
研发费用	16,943,307.89	17,193,900.97
财务费用	17,793,450.89	19,094,559.22
其中：利息费用	12,184,273.90	17,233,223.73
利息收入	-883,318.63	-887,434.53
加：其他收益	2,953,504.99	818,725.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85,929.84	-110,421.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3,893.23	-110,421.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61,265.65	3,892,305.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3,037.19	6,658,710.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4,505.37	25,619.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246,467.73	29,696,526.07
加：营业外收入	1,296.73	45,573.27
减：营业外支出	1,078,029.28	85,547.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323,200.28	29,656,552.26
减：所得税费用	2,989,318.34	2,747,547.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312,518.62	26,909,004.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312,518.62	26,909,004.8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8,525,215.00	19,716,273.7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 号填列)	-8,787,303.62	7,192,731.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9,206.45	3,767,764.4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459,206.45	1,921,559.8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459,206.45	1,921,559.8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9,206.45	1,921,559.88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846,204.58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853,312.17	30,676,769.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 额	-78,066,008.55	21,637,833.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87,303.62	9,038,935.7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9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9	0.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褚一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袁宏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0,058,296.28	423,944,056.62
减：营业成本	253,914,892.17	350,032,463.17
税金及附加	555,512.19	2,965,199.12
销售费用	1,499,243.44	2,966,299.62
管理费用	20,077,963.47	25,997,033.68
研发费用	4,221,670.60	10,807,078.11

财务费用	6,831,415.32	14,115,757.15
其中：利息费用	3,704,517.72	13,403,775.90
利息收入	-36,890.16	-51,035.96
加：其他收益	280,451.38	342,079.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838,297.65	-110,421.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3,893.23	-110,421.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48,678.31	-2,645,664.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9,141.04	6,906,913.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3,025.15	44,382.8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9,221,091.68	21,597,515.30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39,161.55	55,306.0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0,260,253.23	21,544,209.28
减：所得税费用	2,162,009.74	820,518.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422,262.97	20,723,690.5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422,262.97	20,723,690.5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2,422,262.97	20,723,690.5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3,347,486.76	880,345,558.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05,057.07	27,877,771.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886,047.31	16,345,866.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2,538,591.14	924,569,19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0,796,973.43	650,121,059.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288,515.89	104,541,325.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23,022.75	6,846,192.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938,459.04	33,175,62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046,971.11	794,684,20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91,620.03	129,884,992.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487,436.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1,768,307.63	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1,580.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09,888.42	7,487,436.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191,939,130.77	33,642,379.47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40,046.2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679,176.99	33,642,379.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569,288.57	-26,154,942.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126,380.00	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4,126,380.00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6,429,807.00	63,229,082.8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556,187.00	101,229,082.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844,911.95	145,199,834.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79,851.21	15,633,766.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54,350.69	33,139,890.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279,113.85	193,973,491.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277,073.15	-92,744,408.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9,225.44	-564,803.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29,820.83	10,420,837.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436,688.12	23,993,887.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06,867.29	34,414,725.1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645,615.15	489,548,239.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71,901.57	18,861,288.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01,982.26	13,319,534.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219,498.98	521,729,062.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989,604.48	356,515,848.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86,311.19	38,143,900.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5,083.52	1,386,455.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15,580.78	21,417,32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286,579.97	417,463,53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32,919.01	104,265,528.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141,861.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4,508,446.54	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08,447.54	7,141,861.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1,001.50	9,911,157.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7,994,952.50	3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85,954.00	9,941,157.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7,506.46	-2,799,295.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6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09,373.30	11,937,838.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49,000.00	25,701,49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58,373.30	131,309,337.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58,373.30	-93,809,337.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1,861.16	-661,613.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5,178.09	6,995,281.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2,361.90	9,549,405.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27,539.99	16,544,687.1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20,000.00				455,943,435.21		-	459,206.45		29,846,242.40		-355,671,191.30		289,679,279.86	71,619,956.71	361,299,236.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20,000.00				455,943,435.21		-	459,206.45		29,846,242.40		-355,671,191.30		289,679,279.86	71,619,956.71	361,299,236.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9,206.45					-78,525,215.00		-78,066,008.55	16,790,387.63	-61,275,620.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525,215.00		-78,525,215.00	-8,787,303.62	-87,312,518.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9,206.45							459,206.45	25,577,691.25	26,036,897.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1,221,075.43	91,221,075.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59,206.45						459,206.45	-65,643,384.18	-65,184,177.7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20,000.00				455,943,435.21	0.00		29,846,242.40		-434,196,406.30		211,613,271.31	88,410,344.34	300,023,615.6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20,000.00				455,943,435.21		- 3,577,796.76		25,347,810.15		- 360,762,408.29		276,971,040.31	58,808,600.70	335,779,641.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20,000.00				455,943,435.21		- 3,577,796.76		25,347,810.15		- 360,762,408.29		276,971,040.31	58,808,600.70	335,779,641.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21,559.88				19,716,273.70		21,637,833.58	12,038,935.74	33,676,769.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21,559.88				19,716,273.70		21,637,833.58	9,038,935.74	30,676,769.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3,000,000.00	3,000,000.00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 其 他														
四、本期 期末余额	160,020,000.00			455,943,435.21		- 1,656,236.88	25,347,810.15		- 341,046,134.59		298,608,873.89	70,847,536.44	369,456,410.3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20,000.00				455,683,435.21				29,846,242.40	-158,831,267.30		486,718,410.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20,000.00				455,683,435.21				29,846,242.40	-158,831,267.30		486,718,410.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2,422,262.97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2,422,262.97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20,000.00				455,683,435.21				29,846,242.40	-341,253,530.27		304,296,147.3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20,000.00				455,484,368.57				25,347,810.15	-199,317,157.55		441,535,021.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20,000.00				455,484,368.57				25,347,810.15	-199,317,157.55		441,535,021.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723,690.53		20,723,690.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723,690.53		20,723,690.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20,000.00				455,484,368.57				25,347,810.15	-178,593,467.02		462,258,711.70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东莞市国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国立公司”),东莞国立公司原名东莞市国立贸易有限公司,东莞市国立贸易有限公司系由邵树生、邵树芬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2 年 4 月 22 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441900200954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东莞国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东莞国立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总部位于广东省东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7385563203 的营业执照。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完成名称、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名称由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6,002 万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注册资本为 16,002 万元,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南阁西路 1 号,总部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南阁西路 1 号。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原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橡塑新材料、橡塑降解材料、改性塑料;设计、制造、销售:橡塑产品、鞋材及成品鞋;研发、生产、销售:金属铸件、五金制品及配件、模具、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体育用品;贸易经纪与品牌代理;仓储服务(不含化学危险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项目管理、实业投资;供应链管理;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完成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变更前所处橡塑制造行业,所提供主要产品为 EVA 环保改性材料及其制品、TPR 环保改性材料及其制品、改性工程塑料、汽车配件。大多数客户为终端客户且为贸易企业,少部分客户为经销商。

公司变更后所处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标准化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金属结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鞋制造;制鞋原辅材料销售;鞋帽批发;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公司”)主要从事:光伏业务、EVA 环保改性材料及其制品、TPR 环保改性材料及其制品、改性工程塑料、汽车配件、改性再生材料。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23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8 户,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 3 户,减少 5 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附注“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3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3）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6）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12、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及附注五、10“金融资产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押金保证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

17、合同成本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

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

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0
房屋配套及装修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20.00-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	18.00-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10	22.50-18.00
模具等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10	33.33-18.0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租金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5、租赁负债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

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3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销售 EVA 环保改性材料及制品、TPR 环保改性材料及制品、改性工程塑料、其他成品鞋、改性再生材料、汽车配件、光伏组件等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对所有内销客户均采用买断方式销售产品。产品经客户验收或对账确认后，即认为与产品相关的控制权已经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境外销售产品按离岸价 (FOB) 结算，公司取得出口报关单和提单后，即认为出口产品的控制权已经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设备模具。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设备模具。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

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17%、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重庆大江国立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
爱派客（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16.50%
爱派客（越南）有限公司	17%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编号为 GR20214400145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 2020 年 10 月 9 日，子公司重庆大江国立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取得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颁发编号为 GR20205110029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目前高新认证已提交复审。

(3) 子公司爱派客（越南）有限公司根据 78/2014 号通知/TT-BTC 第 19 条第 4 条的规定，EPE 有权在 10 年内（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后的新投资项目）享受 17% 的优惠税率。根据 151/2014 号通知/TT-BTC 的第 6 条，EPE 前两年也免税，并且在接下来的四年内减少应纳税额的 50%。因此爱派客（越南）有限公司目前享受二免四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 2019 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到第六年按照 17%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到期满为止。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的规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以上规定，子公司：广东国立云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莆田国立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东莞市国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肇庆汇展塑料科技有限公司、肇庆国立新材料有限公司、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国立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广东国立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国立云天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泉为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7,208.22	771,289.19
银行存款	46,889,615.07	66,292,422.44
其他货币资金	130,435,497.01	100,498,932.45
合计	177,412,320.30	167,562,644.08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669,956.00	2,960,894.84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266,089.00	49,657,366.71
商业承兑票据	14,072,638.36	7,183,413.24
合计	27,338,727.36	56,840,779.95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7,748,580.77	100.00%	409,853.41	1.48%	27,338,727.36	57,218,854.33	100.00%	378,074.38	0.66%	56,840,779.9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3,266,089.00	47.81%			13,266,089.00	49,657,366.71	86.78%			49,657,366.71
商业承兑汇票	14,482,491.77	52.19%	409,853.41	2.83%	14,072,638.36	7,561,487.62	13.22%	378,074.38	5.00%	7,183,413.24
合计	27,748,580.77	100.00%	409,853.41		27,338,727.36	57,218,854.33	100.00%	378,074.38		56,840,779.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8,197,068.15	409,853.41	5.00%
商业承兑汇票-未终止确认	6,285,423.62		0.00%

部分			
银行承兑汇票	13,266,089.00		0.00%
合计	27,748,580.77	409,853.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	378,074.38	31,779.03				409,853.41
合计	378,074.38	31,779.03				409,853.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536,160.57	12,865,697.90
商业承兑票据		9,406,532.19
合计	27,536,160.57	22,272,230.09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截止期末，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866,291.01	15.53%	43,866,291.01	100.00%		45,043,603.51	15.63%	43,693,603.51	97.00%	1,350,0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8,620,353.26	84.47%	21,914,483.65	9.18%	216,705,869.61	243,129,703.44	84.37%	23,246,980.07	9.56%	219,882,723.37
其中：										
合计	282,486,644.27	100.00%	65,780,774.66		216,705,869.61	288,173,306.95	100.00%	66,940,583.58	23.23%	221,232,723.3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东国立通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502,287.42	17,502,287.42	100.00%	已申请破产债权，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小，故全额计提坏账
泗洪捍福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230,000.00	7,230,000.00	100.00%	已诉讼，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小，故全额计提坏账
中山市迪迈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617,928.75	617,928.75	100.00%	已诉讼，预计部分款项无法收回
东莞市华辰鞋材有限公司	950,039.10	950,039.10	100.00%	已诉讼，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小，故全额计提坏账
珠海市迪迈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418,962.68	418,962.68	100.00%	已诉讼，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小，故全额计提坏账
江苏森洋巨星机械有限公司	92,019.02	92,019.02	100.00%	已诉讼，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

				小, 故全额计提坏账
I. T Sourcing Limited	25,861.92	25,861.92	100.00%	预计收不回
莆田市海蓝鞋业有限公司	137,085.40	137,085.40	100.00%	客户工厂倒闭
广州铭辉鞋材有限公司	67,097.50	67,097.50	100.00%	账龄超过三年, 预计收不回
深圳市弘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73,098.53	173,098.53	100.00%	已诉讼, 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小, 故全额计提坏账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21,154.79	21,154.79	100.00%	已诉讼, 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小, 故全额计提坏账
茵宝(天津)有限公司	2,029,391.14	2,029,391.14	100.00%	已诉讼, 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小, 故全额计提坏账
泗洪捍福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80,100.00	5,080,100.00	100.00%	已诉讼, 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小, 故全额计提坏账
深圳泰杰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441,799.90	9,441,799.90	100.00%	已诉讼, 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小, 故全额计提坏账
广东顺浩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79,464.86	79,464.86	100.00%	已诉讼, 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小, 故全额计提坏账
合计	43,866,291.01	43,866,291.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6,115,299.94	11,305,765.03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1,506,558.62	150,655.86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1,080,863.87	540,431.94	50.00%
3 年以上	9,917,630.83	9,917,630.83	100.00%
合计	238,620,353.26	21,914,483.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7,498,328.69
1 至 2 年	11,416,982.16
2 至 3 年	33,428,364.90
3 年以上	10,142,968.52
3 至 4 年	4,078,152.23
4 至 5 年	3,483,072.64
5 年以上	2,581,743.65
合计	282,486,644.2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66,940,583.58	9,455,900.88	6,179,960.42		-4,435,749.38	65,780,774.66
合计	66,940,583.58	9,455,900.88	6,179,960.42		-4,435,749.38	65,780,774.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东莞市赞畅鞋业有限公司	1,196,316.00	收回货币资金
深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825,531.81	收回货币资金
合计	2,021,847.81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5,747,351.81	9.11%	1,287,367.59
客户二	25,586,668.21	9.06%	1,279,333.41
客户三	23,332,914.04	8.26%	1,166,645.70
客户四	17,502,287.42	6.20%	17,502,287.42
客户五	17,000,000.00	6.02%	850,000.00
合计	109,169,221.48	38.6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3,328,682.21	69,032,403.50
合计	83,328,682.21	69,032,403.5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69,032,403.50	---	14,296,278.71	---	83,328,682.21	---
合 计	69,032,403.50	---	14,296,278.71	---	83,328,682.21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051,211.39	96.11%	24,447,171.54	98.93%
1 至 2 年	527,064.88	2.97%	264,647.51	1.07%
2 至 3 年	163,444.13	0.92%		
合计	17,741,720.40		24,711,819.0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7,158,970.78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0.35%。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3,464,911.53	51,929,068.96
合计	73,464,911.53	51,929,068.9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3,337,776.84	12,742,046.54
员工备用金	2,140,102.66	543,223.40
社保公积金	652,273.13	233,785.92

租金	3,731,080.82	3,301,227.67
预付款项转入	6,120,000.00	87,861,799.00
往来款	48,389,712.34	48,994,257.78
股权转让款	33,610,874.58	
其他	262,052.16	8,802,583.09
合计	108,243,872.53	162,478,923.4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36,882.32	2,494,629.50	107,418,342.62	110,549,854.44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97,223.03	2,350,305.69	133,052.00	2,580,580.73
本期转回	11,744.53	635,835.21		647,579.74
其他变动	-55,471.98	-334,723.45	-77,313,699.00	-77,703,894.42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666,888.84	3,874,376.54	30,237,695.62	34,778,961.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5,759,743.74
1 至 2 年	16,980,570.52
2 至 3 年	18,772,913.31
3 年以上	6,730,644.96
3 至 4 年	6,730,644.96
合计	108,243,872.5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10,549,854.44	2,580,580.73	647,579.74		-77,703,894.42	34,778,961.00
合计	110,549,854.44	2,580,580.73	647,579.74		-77,703,894.42	34,778,961.00

其他系本期出售子公司的坏账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卓日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29,468,400.00	1 年以内	27.22%	1,473,420.00
广东国立通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124,110.43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20.44%	22,124,110.43
东莞市国立飞织制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租金、水电	14,007,628.45	1 年以内/1-2 年	12.94%	997,918.66
东莞市道滘镇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8,100,000.00	1 年以内	7.48%	405,000.00
东莞市富兴鞋材有限公司	设备款	6,000,000.01	1 年以内	5.54%	300,000.00
合计		79,700,138.89		73.63%	25,300,449.0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717,103.78	1,032,455.39	53,684,648.39	76,531,744.84	3,329,535.31	73,202,209.53
在产品	3,554,103.08	2,595.01	3,551,508.07	16,682,722.19	40,776.23	16,641,945.96
库存商品	71,251,087.03	2,006,081.41	69,245,005.62	137,991,012.98	14,740,744.71	123,250,268.27
周转材料	2,642,307.12		2,642,307.12			
发出商品	2,416,791.82	20,191.40	2,396,600.42	8,582,382.81	59,357.98	8,523,024.83
半成品	4,717,219.44		4,717,219.44	19,598,569.82	83,247.27	19,515,322.55
包装物	129,193.51		129,193.51	3,909,231.27		3,909,231.27
委托加工物资				419,980.05		419,980.05
合计	139,427,805.78	3,061,323.21	136,366,482.57	263,715,643.96	18,253,661.50	245,461,982.4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329,535.31	186,185.92		2,297,079.92	186,185.92	1,032,455.39
在产品	40,776.23			38,181.22		2,595.01
库存商品	14,740,744.71	1,763,264.61		12,842,207.64	1,655,720.27	2,006,081.41
发出商品	59,357.98	21,829.24		59,357.98	1,637.84	20,191.40
半成品	83,247.27			83,247.27		
合计	18,253,661.50	1,971,279.77		15,320,074.03	1,843,544.03	3,061,323.2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留抵税额	25,336,468.07	4,393,412.75
预缴税金		470,710.10
待认证进项税	17,611,184.29	2,743,950.97
待抵扣进项税	45,694.20	
合计	42,993,346.56	7,608,073.82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东国立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768,025.58									6,674,132.35	
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867,839.15
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4,579,453.74								34,579,453.74		0.00
小计	41,347,479.32								34,579,453.74	6,674,132.35	1,867,839.15
合计	41,347,479.32								34,579,453.74	6,674,132.35	1,867,839.15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23,747,884.81	274,682,279.75
合计	423,747,884.81	274,682,279.7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房屋配套及装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模具等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2,535,935.59	9,785,154.35	173,064,132.08	4,893,037.91	254,052,410.89	524,330,670.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366,339.43	258,327.36	107,173,075.84	1,413,622.97	11,315,113.40	317,526,479.00
(1) 购置	2,513,433.87	258,327.36	8,280,505.11	872,419.42	5,380,890.17	17,305,575.93
(2) 在建工程转入	194,852,905.56		98,833,232.15		4,837,997.00	298,524,134.71
(3) 企业合并增加			59,338.58	541,203.55	1,096,226.23	1,696,768.36
3. 本期减少金额	46,316,345.77	6,618,774.66	59,710,872.93	1,476,882.99	82,986,829.74	197,109,706.09
(1) 处置或报废			3,356,767.76	244,269.17	534,166.85	4,135,203.78

(2) 出售子公司减少	46,316,345.77	6,618,774.66	56,354,105.17	1,232,613.82	82,452,662.89	192,974,502.31
4. 期末余额	233,585,929.25	3,424,707.05	220,526,334.99	4,829,777.89	182,380,694.55	644,747,443.7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245,983.11	2,344,290.11	52,513,737.93	2,149,926.26	146,361,755.22	217,615,692.63
2. 本期增加金额	5,186,758.19	412,118.06	10,097,418.86	309,766.02	19,683,711.85	35,689,772.97
(1) 计提	5,186,758.19	412,118.06	10,096,459.54	269,189.12	19,664,643.03	35,629,167.93
(2) 企业合并增加			959.32	40,576.90	19,068.82	60,605.04
3. 本期减少金额	470,162.76	594,256.02	19,051,225.72	625,346.91	38,969,577.03	59,710,568.43
(1) 处置或报废			1,570,807.65	183,461.55	199,436.09	1,953,705.29
(2) 出售子公司减少	470,162.76	594,256.02	17,480,418.07	441,885.36	38,770,140.94	57,756,863.14
4. 期末余额	18,962,578.54	2,162,152.15	43,559,931.07	1,834,345.37	127,075,890.04	193,594,897.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7,250,608.43	2,534.11	14,779,555.90	32,032,698.44
2. 本期增加金额			-0.03		889,551.98	889,551.95
(1) 计提			-0.03		889,551.98	889,551.95
3. 本期减少金额			4,368,487.96		1,149,100.68	5,517,588.64
(1) 处置或报废			30,276.47		6,978.61	37,255.08
(2) 出售子公司减少			4,338,211.49		1,142,122.07	5,480,333.56
4. 期末余额			12,882,120.44	2,534.11	14,520,007.20	27,404,661.7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4,623,350.71	1,262,554.90	164,084,283.48	2,992,898.41	40,784,797.31	423,747,884.81
2. 期初账面价值	68,289,952.48	7,440,864.24	103,299,785.72	2,740,577.54	92,911,099.77	274,682,279.7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28,977,746.80	9,996,628.22	11,031,337.67	7,949,780.91	
运输设备	1,486,590.47	1,210,393.56	2,534.11	273,662.80	
模具及其他设备	97,536,669.95	76,564,208.02	11,035,449.83	9,937,012.10	

合计	128,001,007.22	87,771,229.80	22,069,321.61	18,160,455.81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84,432,148.45	12,119,881.85
工程物资	9,225.00	
合计	284,441,373.45	12,119,881.8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安徽泉为在建厂房	241,397,703.99		241,397,703.99	1,089,037.41		1,089,037.41
机器设备	13,393,003.90	1,903,800.00	11,489,203.90	7,920,901.06	1,903,800.00	6,017,101.06
模夹检具	5,302,553.28		5,302,553.28	5,013,743.38		5,013,743.38
山东泉为在建	26,242,687.28		26,242,687.28			
合计	286,335,948.45	1,903,800.00	284,432,148.45	14,023,681.85	1,903,800.00	12,119,881.8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本期其他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其中：	本期利息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金额	固定 资产 金额	减少 金额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化累 计金 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资本 化率	
安徽 泉为 在建 厂房		1,089,0 37.41	240,308 ,666.60			241,397 ,703.99	63.90%	63.9%	0.00	0.00	0.00%	其他
合计		1,089,0 37.41	240,308 ,666.60			241,397 ,703.99			0.00	0.00	0.0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9,225.00		9,225.00			
合计	9,225.00		9,225.00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设备等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0,854,373.49	13,461,843.87	288,399.11	154,604,616.47
2. 本期增加金额	3,270,010.71	1,506,377.74		4,776,388.45
(1) 租赁增加	3,225,862.53	1,506,377.74		4,732,240.27
(2) 其他	44,148.18			44,148.18
3. 本期减少金额	21,568,024.64		288,399.11	21,856,423.75
(1) 处置公司减少	21,568,024.64		288,399.11	21,856,423.75
4. 期末余额	122,556,359.56	14,968,221.61	0.00	137,524,581.1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0,885,610.11	8,999,921.92	113,952.48	39,999,484.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6,605,443.34	2,225,804.09	28,488.12	18,859,735.55
(1) 计提	16,605,443.34	2,225,804.09	28,488.12	18,859,735.55
3. 本期减少金额	14,992,590.96		142,440.60	15,135,031.56
(1) 处置				
(2) 处置公司减少	14,992,590.96		142,440.60	15,135,031.56
4. 期末余额	32,498,462.49	11,225,726.01	0.00	43,724,188.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0,057,897.07	3,742,495.60		93,800,392.67
2. 期初账面价值	109,968,763.38	4,461,921.95	174,446.63	114,605,131.96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454,332.37			2,494,800.92	25,949,133.29
2. 本期增加金额	99,319,254.72	44,356.44		379,942.87	99,743,554.03
(1) 购置	37,244,537.10	44,356.44		331,942.87	37,620,836.4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62,074,717.62			48,000.00	62,122,717.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9,755,092.67			46,153.85	19,801,246.52
(1) 处置					
(2) 出售子公司减少	19,755,092.67			46,153.85	19,801,246.52
4. 期末余额	103,018,494.42	44,356.44		2,828,589.94	105,891,440.8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87,428.73			1,931,887.43	4,519,316.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5,681.24	2,217.81		295,135.58	1,473,034.63
(1) 计提	1,060,728.06	2,217.81		291,535.58	1,354,481.45
(2) 企业合并增加	114,953.18			3,600.00	118,553.18
3. 本期减少金额	1,924,391.38			46,153.85	1,970,545.23
(1) 处置					
(2) 出售子公司减少	1,924,391.38			46,153.85	1,970,545.23
4. 期末余额	1,838,718.59	2,217.81		2,180,869.16	4,021,805.5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1,179,775.83	42,138.63		647,720.78	101,869,635.24
2. 期初账面价值	20,866,903.64			562,913.49	21,429,817.1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086,527.99	2,440,662.68	2,038,953.18		5,488,237.49
环保工程	484,117.79		88,642.26		395,475.53
服务费	404,444.40		93,333.36	311,111.04	0.00
其他工程	3,739,276.50	258,651.12	1,472,707.93	1,372,427.37	1,152,792.32
合计	9,714,366.68	2,699,313.80	3,693,636.73	1,683,538.41	7,036,505.34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326,408.87	5,096,466.24	64,541,628.59	10,651,273.06
信用减值损失	93,412,431.19	15,946,495.39	193,861,186.86	38,744,807.08
预计负债	1,135,657.00	170,348.55		
使用权资产	39,192,482.47	5,950,504.51		
合计	166,066,979.53	27,163,814.69	258,402,815.45	49,396,080.1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5,491,043.61	6,823,656.53	47,155,308.80	7,284,114.00
合计	45,491,043.61	6,823,656.53	47,155,308.80	7,284,114.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63,814.69		49,396,080.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23,656.53		7,284,114.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06,390,968.08	447,450,088.76
信用减值准备	15,795,667.45	17,550,160.66

资产减值准备	20,393,954.82	3,305,852.53
可结转以后年度抵扣费用		23,333.28
合计	642,580,590.35	468,329,435.2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2,708,296.05	
2024 年	5,612,300.92	6,302,614.59	
2025 年	95,641,869.61	121,906,719.19	
2026 年	218,159,133.02	252,479,536.86	
2027 年	36,836,805.19	64,052,922.07	
2028 年	250,140,859.34		
合计	606,390,968.08	447,450,088.76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1,231,000.00		1,231,000.00	1,887,790.00		1,887,790.00
合计	1,231,000.00		1,231,000.00	1,887,790.00		1,887,790.00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3,000,000.00	18,8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110,000,000.00	163,406,429.42
银行借款利息	161,315.16	441,374.67
票据融资	2,375,415.76	28,057,228.42
保理融资款		75,578,587.39
合计	135,536,730.92	286,283,619.9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0,806,041.31	167,015,497.11
国内信用证	1,185,008.40	
合计	191,991,049.71	167,015,497.1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96,662,155.01	196,958,214.90
应付长期资产款	440,355,736.95	13,802,763.30
应付加工费及其他	12,733,860.77	39,243,706.50
合计	649,751,752.73	250,004,684.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STEMMA SRL	1,484,777.80	计划年底前支付
鼎湖区洪盛机械设备经营部	1,260,000.00	分期付款
广东名锋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438,000.00	存在质量问题，在协调中
合计	4,182,777.80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314,956.04	169,821.03
合计	314,956.04	169,821.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547,075.02	6,154,449.08
合计	3,547,075.02	6,154,449.08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622,216.46	88,167,730.22	93,520,687.15	11,269,259.5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59,183.12	7,171,031.91	7,960,159.53	1,970,055.50
三、辞退福利	80,425.80	7,802,988.87	2,530,065.29	5,353,349.38
合计	19,461,825.38	103,141,751.00	104,010,911.97	18,592,664.4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285,904.18	81,277,318.45	86,592,951.03	10,970,271.60
2、职工福利费	-5,499.44	2,568,772.32	2,465,966.38	97,306.50
3、社会保险费	275,351.72	2,856,957.89	3,012,281.80	120,027.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8,384.69	2,362,974.33	2,407,977.26	3,381.76
工伤保险费	128,462.56	293,864.68	305,681.19	116,646.05
生育保险费	98,504.47	200,118.88	298,623.35	0.00
4、住房公积金	66,460.00	1,048,498.00	1,037,924.00	77,03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6,183.56	411,563.94	4,619.62
8、辞退补偿金				
合计	16,622,216.46	88,167,730.22	93,520,687.15	11,269,259.5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89,634.90	6,864,548.72	7,644,918.23	1,909,265.39
2、失业保险费	69,548.22	306,483.19	315,241.30	60,790.11
合计	2,759,183.12	7,171,031.91	7,960,159.53	1,970,055.50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429,590.00	4,109,893.92
企业所得税	614,911.70	1,998,888.23
个人所得税	113,722.47	348,646.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896.33	193,280.69
教育费附加	36,795.28	126,595.38
地方教育附加	24,530.18	84,396.92
印花税	157,790.26	169,246.50
环保税	1,048.31	1,175.31
房产税	209,061.38	
土地使用税	18,396.36	
合计	14,673,742.27	7,032,123.52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396,518.99
其他应付款	84,117,438.86	45,579,373.73
合计	84,117,438.86	45,975,892.72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96,518.99
合计		396,518.9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水电费	1,715,404.41	1,500,824.44
应付运费	1,837,705.91	1,584,530.96
应付往来款	57,348,513.54	30,381,819.71
押金保证金	4,202,440.00	1,399,688.62
借款	19,013,375.00	10,712,510.00
合计	84,117,438.86	45,579,373.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国立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00,000.00	暂未支付往来款

重庆华穗物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合同未到期、保证金不退
合计	3,200,000.00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908,333.25	6,977,325.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680,876.80	2,925,289.8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1,762,354.35	39,067,953.52
合计	55,351,564.40	48,970,568.62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48,240.05	2,599,442.88
未终止确认票据	19,896,814.33	27,726,457.75
合计	20,345,054.38	30,325,900.6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460,603.80
保证借款		13,709,729.05
抵押及担保借款	99,900,000.00	11,911,872.30
银行借款利息		90,861.1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900,000.00	-6,977,325.28
合计	80,000,000.00	23,195,741.0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43,525,815.47	169,580,162.69
未确认融资费用	-13,662,566.37	-17,226,761.1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1,762,354.35	-39,067,953.52
合计	98,100,894.75	113,285,448.03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2,011.81	1,045,890.66
合计	72,011.81	1,045,890.66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分期购入固定资产余额	2,772,617.46	108,420.78
应付融资抵押借款		4,347,00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9,728.85	-484,240.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80,876.80	-2,925,289.82
合计	72,011.81	1,045,890.66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135,657.00	1,135,657.00	
合计	1,135,657.00	1,135,657.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21,852.01	62,601,350.00	2,584,267.40	60,938,934.61	详见下表注 1-注 5
合计	921,852.01	62,601,350.00	2,584,267.40	60,938,934.6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协同创新与平台建设专项资金第二批) (注 1)	87,209.30			20,930.23			66,279.07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智能化改造项目 (注 2)	709,109.61			85,761.08			623,348.53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东莞市“机器换人”专项资金资助 (注 3)	125,533.10			22,280.36		-103,252.74	0.00	与资产相关
泗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招商引资项目 (注 4)		17,708,600.00		88,542.99			17,620,057.01	与资产相关
高效硅异质结电池和组件全自动智能产线项目 (注 5)				2,263,500.00		44,892,750.00	42,629,25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21,852.01	17,708,600.00		2,481,014.66		44,789,497.26	60,938,934.61	

其他说明:

注 1: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粤科规财字〔2015〕90 号), 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收到东莞市财政局道滘分局协同创新与平台建设专项资金 30.00 万元, 该补助用于购买仪器设备, 按资产的尚可使用年限予以摊销。

注 2: 根据广东省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拨付 2017 年度第一批自动化智能化改造项目(倍增部分)资金的通知》(东经信函[2018]941 号)《关于拨付 2018 年度自动化智能化改造项目(第一批)资金的通知》(东经信函[2018]966 号), 本公司于 2018 年及 2020 年共计收到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拨付的自动化智能化改造项目资金 119.98 万元。该补助用于购买仪器设备, 按资产的尚可使用年限予以摊销。

注 3: 根据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拨付 2016 年度东莞市“机器换人”专项资金应用项目(第四批)(2)资金的通知》(东经信函[2018]522 号), 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收到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拨付的 2016 年度东莞市“机器换人”专项资金资助项目 44.56 万元。该补助用于购买仪器设备, 按资产的尚可使用年限予以摊销

注 4: 根据泗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招商引资项目合同书》, 安徽泉为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收到泗县国库支付中心扶持资金 1770.86 万元, 该补助用于支持安徽泉为项目投资, 按土地的使用年限予以摊销

注 5: 根据枣庄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高效硅异质结电池和组件全自动智能产线项目合作协议书》, 山东泉为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2022 年 12 月 9 日收到枣庄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基础设施建设扶持资金 4,527 万元。该补助用于支持山东工厂一期项目投产运营, 按资产的尚可使用年限予以摊销。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0,020,000.00						160,020,0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49,207,332.92			449,207,332.92
其他资本公积	6,736,102.29			6,736,102.29
合计	455,943,435.21			455,943,435.2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9,206.45	459,206.45				459,206.45	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9,206.45	459,206.45				459,206.45	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59,206.45	459,206.45				459,206.4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846,242.40			29,846,242.40
合计	29,846,242.40			29,846,242.4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5,671,191.30	-360,762,408.2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5,671,191.30	-360,762,408.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525,215.00	19,716,273.7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4,196,406.30	-341,046,134.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6,064,142.26	652,762,317.08	705,937,279.97	595,876,820.74
其他业务	12,657,294.14	3,413,469.46	4,988,137.74	1,815,961.98
合计	698,721,436.40	656,175,786.54	710,925,417.71	597,692,782.72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光伏业务	55,095,153.90			55,095,153.90
橡胶和塑料制品	387,207,126.07			387,207,126.07
汽车配件	243,761,862.29			243,761,862.29
其他业务	12,657,294.14			12,657,294.1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403,463,661.07			403,463,661.07
国外	295,257,775.33			295,257,775.3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7,628.94	873,844.28
教育费附加	179,842.08	502,735.43
房产税	148,824.38	1,536,524.93
土地使用税	78,633.36	36,066.06
印花税	400,652.36	217,664.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3,198.08	335,156.98
环保税	3,987.28	0.00
其他	0.00	3,388.04
合计	1,282,766.48	3,505,379.95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66,201.76	52,215.03
差旅费	223,781.40	142,181.16
广告展览费	416,053.01	20,933.41
技术服务费		1,068,187.01
员工薪酬及福利	3,075,158.49	3,139,414.22
招待费	705,835.67	506,198.22
中介费	722,421.97	14,006.43
业务宣传费	440,010.03	

其他费用	2,155,356.22	1,171,733.68
合计	7,804,818.55	6,114,869.16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3,261,871.80	2,674,116.94
差旅费	854,702.06	246,545.62
水电费	1,156,900.68	707,286.80
业务招待费	2,127,123.12	1,098,527.55
折旧与摊销	7,441,744.40	15,723,603.34
职工薪酬	31,106,185.46	17,778,735.83
服务费	7,589,531.99	3,279,180.57
租赁费	7,744,907.93	4,383,301.68
装修费	1,282,258.86	
维修费	2,591,777.17	
其他	5,659,537.25	3,021,041.00
合计	70,816,540.72	48,912,339.33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7,851,648.55	5,490,107.27
员工薪酬及福利	6,952,332.92	8,360,199.84
折旧与摊销	1,602,984.98	3,144,518.82
其他	536,341.44	199,075.04
合计	16,943,307.89	17,193,900.97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153,407.76	17,233,223.73
减：利息收入	883,318.63	887,434.53
手续费	2,649,517.14	1,972,773.75
汇兑损益	399,974.56	-230,786.86
未确认融资费用	3,416,040.48	965,752.19
其他	57,829.58	41,030.94
合计	17,793,450.89	19,094,559.22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910,201.92	781,994.5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3,303.07	36,731.14
合计	2,953,504.99	818,725.70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3,893.23	-110,421.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292,036.61	
合计	-8,385,929.84	-110,421.42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内减少 5 家子公司，系爱派客鞋业、爱派客东莞、爱派客香港、爱派客越南及国立供应链。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 50%以上的股权款，并且同时满足控制权丧失的其他条件，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32,992.29	-586,031.4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96,494.33	4,904,030.88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1,779.03	-425,694.24
合计	-4,061,265.65	3,892,305.15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95,009.65	6,643,827.83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08,027.54	14,882.61
合计	-1,103,037.19	6,658,710.44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4,505.37	25,619.84
合计	-554,505.37	25,619.84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296.73	45,573.27	1,296.73
合计	1,296.73	45,573.27	1,296.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5,000.00	
滞纳金支出	36,028.47	50,521.91	36,028.47
其他	1,042,000.81	20,025.17	1,042,000.81
合计	1,078,029.28	85,547.08	1,078,029.28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65,776.89	1,131,624.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23,541.45	1,615,922.47
合计	2,989,318.34	2,747,547.4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4,323,200.2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648,480.0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51,463.7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5,685.6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13,265.4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454,443.9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的影响	-3,112,536.79
免税影响	-745,065.28
所得税费用	2,989,318.34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 57 之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81,269,647.39	11,465,220.46
政府补助	17,815,198.45	818,725.70
银行利息收入	767,933.18	887,434.53
受限货币资金解限		3,170,295.70
其他	33,268.29	4,190.00
合计	99,886,047.31	16,345,866.3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33,055,616.49	25,389,097.62
支付计入成本的租金	1,476,484.09	569,125.97
往来款	25,455,949.02	7,131,856.02
其他	1,224.15	85,547.08
保证金	1,847,040.91	
本期新增受限资金	2,102,144.38	
合计	63,938,459.04	33,175,626.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2,341,580.79	
合计	2,341,580.7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		35,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及利息费用	3,473,471.07	25,655,600.00
支付租赁款	23,980,879.62	7,484,290.31
合计	27,454,350.69	33,139,890.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7,312,518.62	26,909,004.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164,302.84	-10,551,015.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629,167.93	29,714,046.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859,735.55	10,199,559.81
无形资产摊销	1,354,481.45	744,810.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93,636.73	7,622,837.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4,505.37	-25,619.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569,448.24	18,198,975.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85,929.84	110,421.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33,252.86	1,851,213.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4,173.31	-252,521.8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97,796.55	-9,584,003.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772,734.25	112,820,640.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220,442.23	-57,873,357.1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91,620.03	129,884,992.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3,306,867.29	34,414,725.18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436,688.12	23,993,887.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29,820.83	10,420,837.8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41,580.79
其中：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341,580.79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4,508,446.54
其中：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740,138.91
其中：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1,768,307.63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现金等价物	43,306,867.29	65,436,688.1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06,867.29	65,436,688.12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4,158,620.3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诉讼冻结款等
固定资产	26,835,566.96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665,193.37	借款抵押
合计	163,659,380.68	

其他说明：

受限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 亿元。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587.56	7.2258	25,922.97
欧元			
港币	1.58	0.917721519	1.4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705,205.25	7.2258	12,321,472.10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 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高效硅异质结电池和组件全自动智能产线项目	2,273,188.81	其他收益	2,273,188.81
国立新材 2022 年增值税及附加减免	179,400.00	其他收益	179,400.00
招用贫困人员减免税款	108,550.00	其他收益	108,550.00
自动化项目	106,691.31	其他收益	106,691.31
泗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招商引资项目	88,542.99	其他收益	88,542.99
道滘镇人才引进培养补贴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43,303.07	其他收益	43,303.07
增值税减免	34,450.00	其他收益	34,450.00
机器人专项补助	22,280.36	其他收益	22,280.36
社保局吸纳脱贫人口就业补贴款	15,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
广东省社会保险清算代付户 2022 一次性扩岗补助东莞市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东莞市财政局道滘分局数字财政批量转账基层高校毕业生补贴等 8 项补贴	598.45	其他收益	598.45
合计	2,953,504.99	其他收益	2,953,504.9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19日	35,000,000.00	35.00%	受让	2023年01月19日	2023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山东泉为纳入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范围。	55,095,153.90	-17,496,299.19

其他说明：

2022年9月，泉为科技与京北控股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京北控股持有山东泉为的27%股权，对应认缴金额2,700万元，对应实缴资本0万元人民币。2022年11月，泉为科技与京北控股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京北控股持有山东泉为的8%股权，对应认缴金额800万元，对应实缴资本0万元人民币。

2023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山东泉为纳入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山东泉为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全部由泉为科技委派。同时，山东泉为监事、董事长、总经理、财务经理全部由泉为科技委派人员担任。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35,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420,546.26
合并成本合计	34,579,453.7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4,579,453.7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0.0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382,125.29	2,382,125.29
应收款项		
存货	34,131.72	34,131.72
固定资产	1,636,163.32	1,636,163.32
无形资产	62,004,164.44	62,004,164.44
在建工程	261,946,977.42	261,946,977.42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82,813,687.21	82,813,687.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付票据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递延收益	44,892,750.00	44,892,750.00
净资产	90,674,149.17	90,674,149.17
减：少数股东权益	56,094,695.43	56,094,695.43
取得的净资产	34,579,453.74	34,579,453.7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设	额
山东泉为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34,579,453.74	34,579,453.74	0.00		0.00

其他说明：

购买日山东泉为除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外的资产负债金额较小，主要资产为土地及在建厂房，取得日期均为年底，账面价值等同于公允价值。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名称	企业合并 中取得的 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 控制下企 业合并的 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 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 期初至合 并日被合 并方的收 入	合并当期 期初至合 并日被合 并方的净 利润	比较期间 被合并方 的收入	比较期间 被合并方 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爱派客鞋业有限公司	58,976,800.00	51.00%	出售	2023年06	(一)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	-1,623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司				月 30 日	会等通过。(二)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三)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四)合并方或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五)合并方或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 525. 94						
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 142, 474. 58	85. 00%	出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一)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通过。(二)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三)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四)合并方或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五)合并方或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 6, 668, 510. 6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新设子公司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肇庆汇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	2023 年 2 月 17 日	100 万元	100%

汇立物业管理（广宁）有限公司	设立	2023 年 2 月 17 日	100 万元	100%
----------------	----	-----------------	--------	------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莆田国立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福建省莆田市	福建省莆田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市国立实业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东莞市国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国立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原深圳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贸易	100.00%		设立
广东国立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业	68.40%		设立
重庆大江国立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制造业	67.25%		设立
肇庆汇展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宁县五和镇	广宁县五和镇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肇庆国立新材料有限公司	肇庆市	肇庆市	制造业		65.00%	设立
香港国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HONG KONG	HONG KONG	贸易	100.00%		设立
广州国立云塑智慧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贸易	75.00%		设立
广东国立云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贸易	100.00%		设立
广东国立云天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贸易	51.00%		设立
安徽泉为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泗县	安徽省泗县	制造业	51.00%		设立
东莞国立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东莞市国立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司						
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枣庄市	枣庄市	制造业	3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置广（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服务业		35.00%	设立
肇庆汇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肇庆市	肇庆市	物业管理	100.00%		设立
汇立物业管理（广宁）有限公司	肇庆市	肇庆市	物业管理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重庆大江国立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2.75%	-5,512,200.18	0.00	28,804,805.3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重庆大江国立精密机械	331,736,567.32	106,220,877.49	437,957,444.81	343,803,600.91	6,200,311.57	350,003,912.48	340,332,366.56	108,478,632.33	448,810,998.89	338,499,967.53	5,526,353.44	344,026,320.97

制造 有限 公司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重庆大江 国立精密 机械制造 有限公司	271,441,328.24	- 16,831,145.59	- 16,831,145.59	- 20,991,893.30	188,322,263.76	11,742,379.73	11,742,379.73	23,403,162.18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674,132.35	7,284,395.5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3,893.23	-110,421.42
--综合收益总额	-93,893.23	-110,421.42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及越南盾有关，除本公司部分业务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参见本附注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2、 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详见本附注七、5

由于本公司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因此本公司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4,525 万元。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5,536,730.92			
应付票据	191,991,049.71			
应付账款	519,221,073.54	123,070,738.47	5,256,954.04	2,202,986.68
其他应付款	69,476,404.37	9,942,240.64	3,998,653.85	700,140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泉为绿能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海南	商务服务业	5000 万	10.00%	22.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022 年 11 月 9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永绿投资（国立控股前称，下同）以及实际控制人邵鉴棠、杨娜与泉为绿能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和《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永绿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 16,002,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0%）转让给泉为绿能，并将其持有的公司 219,202,4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2%）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泉为绿能行使。2022 年 11 月 18 日，永绿投资与泉为绿能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完成上述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上述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完成后，褚一凡通过泉为绿能间接控制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为 22%，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褚一凡。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30%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东莞市京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肇庆市华南再生资源产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邵鉴棠担任董事
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电子销售有限公司	持股 30%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深圳唐纳安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邵鉴棠之妻杨娜之弟控制的企业
东莞市富兴鞋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参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FULLXIN GROUP INC	控股子公司参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肇庆智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的股东
杨锋	公司董事邵鉴棠之妻杨娜之弟
黄山朴蔓商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实控人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三义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实控人之母担任高管的企业的下属公司
山东中复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控人之母担任高管的企业的下属公司
上海中巍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	实控人之母担任高管的企业的下属公司
山东中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实控人之母担任高管的企业的下属公司
山东雅百特科技有限公司	实控人之母担任高管的企业的下属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黄山朴蔓商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2,856.00	232,856.00	否	0.00
肇庆市华南再生资源产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00	0.00	否	83,502.00
深圳市三义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8,435,850.62	250,000,000.00	否	
山东中复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003,713.72	29,246,000.00	否	
上海中巍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68,800.00	568,8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唐纳安科技有限公司	电费	0.00	43,644.27
山东中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92,110.00	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唐纳安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0.00	233,623.3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莞市京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厂房					3,444,474.00	3,352,182.45	217,438.37	366,520.59	0.00	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莞市国立实业有限	3,000,000.00	2023年04月16日	2023年04月15日	否

公司				
重庆大江国立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年02月10日	2024年02月09日	否
重庆大江国立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9月29日	2026年09月28日	否
重庆大江国立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03月23日	2024年03月23日	否
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5年03月24日	2028年03月24日	否
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3年03月30日	2026年03月29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邵鉴棠、杨娜、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5年11月02日	2026年11月0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28,789.87	2,159,499.26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东莞市富兴鞋材有限公司	0.00	0.00	424,986.12	21,249.31
预付账款	肇庆智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0.00	0.00	4,009,500.00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京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0.00	0.00	1,100,000.00	55,000.00
其他应收款	肇庆市华南再生资源产业有限公司	1,680.00	84.00	1,680.00	84.00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93,425.19	1,993,425.19	1,993,425.19	1,993,425.19
其他应收款	深圳唐纳安科技有限公司	323,435.89	16,171.79	323,435.89	16,171.79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富兴鞋材有限公司	6,000,000.01	300,000.00	7,000,000.00	3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杨锋	244,000.00	12,200.00	21,264.00	1,063.2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肇庆市华南再生资源产业有限公司	7,949.63	7,949.63
其他应付款	山东中复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雅百特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应付账款	上海中巍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	441,882.00	
应付账款	上海中巍钢结构设计有限公司	568,800.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三义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154,687,293.25	
应付账款	山东中复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246,000.00	
应付账款	FULLXIN GROUP INC	0.00	231,593.55
租赁负债	东莞市京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0.00	9,967,598.96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37,859,206.06	49,245,699.8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35,176,254.28	45,510,789.5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33,152,319.06	36,481,750.81
以后年度	36,951,428.57	38,341,922.52
合计	143,139,207.97	169,580,162.69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A. 与广东中谦石化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金鑫银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及青岛明药堂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保税港区分公司诉讼事项详见注 1-注 3：

注 1：2020 年 4 月 3 日，广东中谦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购销合同（合同编号为：GDZQ-GDGL-20200402-01），合同约定：乙方向甲方购买混合二甲苯，数量 6,000 吨（以船舶仓内检测数为结算数量），货物单价 3,900 元/吨，交货期间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装货港码头交货，乙方自提。乙方把全款付给甲方后，船舶上所载该批混合二甲苯的货物所有权自动无条件归乙方所有。

2020 年 4 月 3 日，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立供应链”）、江西华海航务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航务”）及广东中谦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谦石化”）签订航次租船合同（合同编号为

GDGLGYL-202004-01)，合同约定：由华海航务承运上述购销合同货物，承运船舶船名华隆油 36，航次 2003，货物承运日期：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货物卸货完毕华海航务与中谦石化核对数量无误本航次完成，中谦石化向华海航务支付本合同项目的所有费用。

2020 年 4 月 21 日，广东中谦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购销合同（合同编号为：GDZQ-GDGL-20200421-01），合同约定：乙方向甲方购买混合二甲苯，数量 5,000 吨（以船舶仓内检测数为结算数量），货物单价 3,800 元/吨，交货期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前，装货码头交货，乙方自提。乙方把全款付给甲方后，船舶上所载该批混合二甲苯的货物所有权自动无条件归乙方所有。

2020 年 4 月 21 日，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立供应链”）、江西华海航务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航务”）及广东中谦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谦石化”）签订航次租船合同（合同编号为 GDGLGYL-202004-02），合同约定：由华海航务承运上述购销合同货物，承运船舶船名光汇 618，航次 2002，货物承运日期：2020 年 4 月 20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货物卸货完毕华海航务与中谦石化核对数量无误本航次完成，中谦石化向华海航务支付本合同项目的所有费用。

上述两个合同预付金额总计 41,686,571.70 元。

在合同约定交货期内国立供应链未收到上述约定货物。2020 年 7 月 9 日，国立供应链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分别对广东中谦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谦石化”）、柯永进、江西华海船务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船务”）起诉。诉讼请求：①解除国立供应链与中谦石化于 2020 年 4 月 3 日签订的编号为 GDZQ-GDGL-20200402-01 的《购销合同》、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签订的编号为 GDZQ-GDGL-20200421-01 的《购销合同》；②返还国立供应链已支付的货款合计 41,686,571.70 元；③并连带支付资金占用利息合计 383,310.65 元；④赔偿给国立供应链造成的经营利润损失 420,715.30 元；⑤由中谦石化承担国立供应链为本案支出的首期律师费 18 万元；请求由柯永进对中谦石化②-⑤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由华海船务对中谦石化③-⑤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请求由中谦石化、柯永进、华海船务共同承担本案受理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 21,355.30 元。以上②-⑤项款项合计 42,670,597.65 元。2020 年 7 月 9 日，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作出（2020）粤 1971 民初 17607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决定立案审理。2021 年 11 月 18 日，（2020）粤 1971 民初 17607 号之七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认为因本案涉嫌经济犯罪，驳回原告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起诉。

后广东中谦石化有限公司因不服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作出的一审《民事裁定书》，依法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8 月 3 日作出（2022）粤 19 民终 7732《民事裁定书》，认定国立供应链与柯永进、广东中谦石化有限公司之间买卖合同纠纷不属于经济纠纷，有经济犯罪嫌疑，故裁定驳回广东中谦石化有限公司的上诉，维持原一审裁定。

综上所述，该民事案件一审、二审均裁定驳回诉请，移交公安机关。经审查，东莞市公安局认定本案符合合同诈骗立案条件，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立案并出具立案告知书，现处于立案侦查中。

截至 2020 年末，预付广东中谦石化有限公司 41,686,571.70 元已转入其他应收款并全额计提坏账；截至本期末，判断收回可能性很低，仍全额计提坏账。

注 2：2020 年 4 月 29 日，深圳市前海金鑫银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购销合同（合同编号为：SZJXYH-GDGL-20200429-01），合同约定：乙方向甲方购买二甲苯，数量 7,800 吨（以船舶仓内检测数为结算数量），货物单价 3,900 元/吨，交货期间为 2020 年 5 月 30 日前，装货港码头交货，乙方自提。乙方把全款付给甲方后，船舶上所载该批混合二甲苯的货物所有权自动无条件归乙方所有。

2020 年 4 月 29 日，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立供应链”）、江西华海船务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船务”）及深圳市前海金鑫银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金鑫”）签订航次租船合同（合同编号为 GDGLGYL-202004-03），合同约定：由华海船务承运上述购销合同货物，承运船舶船名圣油 236，航次 2010，货物承运日期：2020 年 4 月 23 日至 2020 年 5 月 23 日，货物卸货完毕华海船务与前海金鑫核对数量无误本航次完成，前海金鑫向华海船务支付本合同项目的所有费用。

截至期末，国立供应链尚未收到上述合同约定货物。2020 年 11 月 30 日，国立供应链对深圳市前海金鑫银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金鑫”）、柯永进、万里勤、新疆中吉润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覃泽国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诉讼请求：①解除国立供应链与前海金鑫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签订的编号为 SZJXYH-GDGL-

20200429-01 的《购销合同》；②前海金鑫返还国立供应链已支付的货款合计 30,279,627.30 元；③连带支付资金占用利息(2020 年 5 月 5 日至 2020 年 8 月 25 日)合计 365,920.88 元；④前海金鑫赔偿给国立供应链造成的经营利润损失 318,324.29 元；⑤由柯永进、万里勤就前海金鑫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⑥由前海金鑫、柯永进、万里勤共同承担本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以及财产保全保险费。其中，万里勤系柯永进配偶，覃泽国系前海金鑫法定代表人及股东，新疆中吉润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系前海金鑫股东。以上②-④项款项合计人民币 30,963,872.47 元。2021 年 11 月 18 日，(2020)粤 1971 民初 32601 号之三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认为因本案涉嫌经济犯罪，驳回原告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所有诉讼请求。

后深圳市前海金鑫银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因不服一审《民事裁定书》，依法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作出(2022)粤 19 民终 5974《民事裁定书》，认定国立供应链与柯永进、深圳市前海金鑫银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之间买卖合同纠纷不属于经济纠纷，有经济犯罪嫌疑，故裁定驳回深圳市前海金鑫银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上诉，维持原一审裁定。

综上所述，该民事案件一审、二审均裁定驳回诉请，移交公安机关。经审查，东莞市公安局认定本案符合合同诈骗立案条件，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立案并出具立案告知书，现处于立案侦查阶段。

截至 2020 年末，预付深圳市前海金鑫银汇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0,279,627.30 元已转入其他应收款并全额计提坏账；截至本期末，判断收回可能性很低，仍全额计提坏账。

注 3：2020 年 4 月 5 日，厦门乐骑乐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供货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提供 345,000 只 N95 双证防护口罩，含税金额 5,347,500 元。如上述产品非甲方生产的，甲方需向乙方提供代理生产厂家业务的相关授权证明文件。甲方账户信息：青岛明药堂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保税港区分公司。甲方系青岛明药堂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本协议签订后，乙方需全额支付货款，即 5,347,500 元。供货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6 日至 4 月 9 日。

2020 年 4 月 5 日国立供应链向青岛明药堂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保税港区分公司账户支付预付款 5,347,500 元。

截至 2020 年 4 月 9 日，国立供应链尚未收到上述合同约定口罩。2020 年 5 月 26 日，国立供应链向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令乐骑乐公司、明药堂公司、明药堂分公司连带返还国立供应链公司已支付的货款 5,347,500 元，并连带支付资金占用利息。

2021 年 1 月 23 日，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2020)粤 1971 民初 1443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主张返还货款的依据不足，驳回原告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所有诉讼请求。

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对厦门乐骑乐商贸有限公司重新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申请对厦门乐骑乐商贸有限公司进行诉前财产保全，案号为(2022)粤 1971 财保 1934 号，2023 年 2 月 16 日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决定立案受理，案号为(2023)粤 1971 民初 5809 号。

截至上年末，预付青岛明药堂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保税港区分公司 5,347,500.00 元已转入其他应收款并全额计提坏账；截至本期末，判断收回可能性很低，仍全额计提坏账。

B. 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2020)粤 1971 民初 32700 号及 32889 号应诉通知书，法院受理周霞诉公司损害股东利益责任纠纷一案。

2020 年 12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2021)粤 1971 民初 32889 号应诉通知书，法院受理曾永红诉公司损害股东利益责任纠纷一案。

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2021)粤 1971 民初 3085 号应诉通知书，法院受理何煦诉公司损害股东利益责任纠纷一案。

根据民事起诉状，原告周霞请求判令被告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赔偿原告损失 600.00 万元人民币。原告曾永红请求判令被告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赔偿原告损失 900.00 万元人民币。原告何煦请求判令被告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赔偿原告损失 360.00 万元人民币。事实和理由：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立腾云”）成立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实际设立于被告公司厂区，共有包括原被告在内的七名股东（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分别为：国立股份 30%、周松华 29%、曾永红 15%、周霞 10%、何煦 6%、邓子伏 5%、薛志文 5%）。至起诉之日，原告曾永红实缴出资 900.00 万元人民币，原告何煦实缴出资 360.00 万元人民币，原告周霞实缴出资 600.00 万元人民币。

2020 年 5 月初，被告在没有召开股份会会议，原告及其他股东不知情的情况下，滥用其股东权利，擅自决定国立腾云停业、关闭，并立即执行。原告获悉后提出异议，但被告置之不理。

被告上述滥用股东权利的行为，导致国立腾云从 2020 年 5 月底至今处于停业关闭状态且无法挽救，给原告造成了巨大的经济损失。

2021 年 5 月 31 日，经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审理，驳回原告曾永红、周霞、何煦的全部诉讼请求。

2021 年 6 月 16 日，周霞、曾永红、何煦表示不服判决，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1 年 11 月 8 日经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书面审理后判决维持一审原判，驳回其全部诉请。

二审判决生效后，周霞、曾永红、何煦依旧不服，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截至本期末前述再审案件尚未审结。

上述三宗损害股东利益责任纠纷案国立科技委托广东众达律师事务所代理。广东众达律师事务所研判案情：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支持再申请的可能性较小。若支持再申请，则将会对案件进行重新审理，假设经重新审理后支持曾永红、周霞、何煦三人诉请，则国立科技可能产生的损失是赔偿曾永红、周霞、何煦三人的损失，但这种可能性较小。

C. 2022 年 10 月 18 日，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2022）粤 1971 民诉前调 41294 号传票，法院受理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兼股东何煦以腾云公司名义诉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一案。

根据民事起诉状，原告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请求判令：

1、被告一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二邵鉴棠、被告三周凤霞、被告四邓子伏共同赔偿原告经济损失人民币 12,000,000.00 元；

2、请求判令本案诉讼费由被告一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二邵鉴棠、被告三周凤霞、被告四邓子伏共同承担。

事实和理由：2018 年年初，因看好儿童早教产品的发展前景，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组织曾永红、周松华等股东设立了腾云公司。腾云公司现有登记的股东 7 名，分别为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周松华（持股 29%），曾永红（持股 15%），周霞（持股 10%），何煦（持股 6%），邓子伏（持股 5%），薛志文（持股 5%）。2020 年 2 月份初，因董事长周松华在经营管理腾云公司期间，存在职务侵占、关联交易等损害原告利益的行为，后周松华退出公司经营管理。周松华退出公司经营管理之后，腾云公司实际由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邵鉴棠经营管理，2020 年 4 月 10 日，邵鉴棠未按照法定程序召集股东召开股东会，委派黄喜女士担任国立腾云公司总负责人。后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邵鉴棠对腾云公司进行停工清盘，名义上是让腾云公司暂停生产、清盘，实际是让公司丧失复工复产的条件，彻底停工、停产，以达到其占有腾云公司资产、资源的目的。

2020 年 5 月 19 日，曾永红、何煦、邓子伏等三名股东向邵鉴棠提出《国立腾云复产计划》，希望能够让腾云公司继续经营下去，并提出具体的复工复产计划。但是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邵鉴棠直接予以拒绝，并在 2020 年 5 月 23 日通过贴封条的形式彻底关闭腾云公司。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邵鉴棠在关停腾云公司后，又在其园区重新成立了东莞万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事与腾云公司相同的业务，后又以腾云公司拖欠其租金为由恶意向法院提出诉讼，在未经过股东内部讨论的情况下强行收回场地，将腾云公司的设备、设施等全部清出办公场所，进一步达到其彻底关停腾云公司谋取私利的目的。

2020 年 5 月底在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邵鉴棠一系列操作下，腾云公司彻底停业，根据腾云公司 5 月份的盘点情况，腾云公司当时尚存价值人民币 3550 万元的固定资产、原材料、成品、半成品，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邵鉴棠在将腾云公司关停的整个过程中，没有对公司固定资产、原材料如何处置形成合理的方案，在关停公司之后，更是放任公司资产闲置，不进行任何处理，直接导致公司资产严重贬值，造成原告重大经济损失。

因本案涉外，需变更案件承办法庭，原定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开庭审理已改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开庭审理。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 2023 年 7 月 4 日作出判决，认定腾云公司诉请国立公司、邵鉴棠、周凤霞、邓子伏赔偿损失的理由不成立，驳回腾云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本案判决尚未过上诉期。

D. 2020 年 7 月 24 日，被告人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周霞、曾永红、何煦、薛志文、邓子伏收到东莞市公安局道滘分局刑事侦查大队受案回执，受理被告人报称的周松华涉嫌职务侵占一案。

被告人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控告事项：

请求公安机关依法追究被告人周松华职务侵占罪的刑事责任。周松华在担任东莞腾云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等职务期间，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将数额巨大的公司财物非法占为己有，初步估算犯罪金额至少人民币 14730197.22 元。

事实与理由：

①恶意放弃债权，违规承担债务，将合资公司东莞腾云公司的财产权益窃取后输送到腾云智能（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a. 隐瞒真相，与中科星微公司签订三方交易合同。

2019 年 8 月 1 日，周松华代表东莞腾云公司与中科星微公司，签订《国立腾云代理协议》（合同编号：2019zk0801），由中科星微公司作为公司部分产品的东莞、惠州区域总经销，8 月 15 日，双方签订《购销合同》（合同编号：GL20190815001），中科星微公司向东莞腾云公司采购总价 2575800 元的产品。周松华指使何忠镇代表深圳腾云公司与陈灏，分别于 2019 年 9 月 2 日、9 月 21 日、9 月 23 日签订三份《购销合同》（合同编号：2019zk090201、2019zk092101、2019zk092301），深圳腾云公司向中科星微公司分别购买总价 3800 万元的超级宝宝、总价 1240 万元的超声波驱虫器、总价 98.4 万元的超人一和慧读者。紧跟其后，周松华分别于 2019 年 9 月 6 日、9 月 22 日、9 月 25 日，与陈灏签订四份《购销合同》（合同编号：GL20190906001、GL20190906002、GL20190922001、GL20190925001），中科星微公司分别向东莞腾云公司购买总价 3600 万元的超级宝宝、总价 1200 万元的超声波驱虫器、总价 94.8 万元的超人一和慧读者。周松华利用东莞腾云公司、中科星微公司、深圳腾云公司，达成三方交易，深圳腾云公司才是上述产品的最终买家，但其一直隐瞒此事实。

②系统外生产超级宝宝，只出货未收货款，在外私帐收取货款。

2019 年 8 月份，周松华开始安排生产线生产中科星微公司的订单，其他订单都录入公司的金蝶系统进行生产安排，唯独超级宝宝的订单，一直拒绝录入系统，都是通过口头向生产车间下达生产指令。此举令时任生产副总经理黄立钢十分的不解和反对，其在十月中下旬通知停止生产超级宝宝四天，直接导致其与周松华的矛盾激化，被迫在十月底离开东莞腾云公司。2019 年 11 月份，智慧时空公司的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阮敏、惠听慧典公司的胡姓员工分别到公司寻找何忠镇要求提货，均称自己才是超级宝宝的实际买家。东莞腾云公司才知道中科星微公司并不是超级宝宝的真正货主。因二人未提供合同及付款记录，邓子伏拒绝让二人提货，但二人均称自己公司已经将货款转账到法定代表人周松华的私人账户。从 2019 年 8 月 22 日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东莞腾云公司向中科星微公司供货共计人民币 5997035 元，其中双方已经对账的货款为 3282565 元、已回签送货单但未对账的货款为 1730614 元、未回签送货单且未对账的货款为 983856 元。公司多次向中科星微公司催讨货款，而中科星微公司仅转账 37 万元给东莞腾云公司，尚拖欠货款 5627035 元，东莞腾云公司 11 月底停止中科星微公司订单的生产和供货。

③未经公司同意，恶意放弃债权，违规承担债务。

在中科星微公司严重拖欠货款的情况下，周松华未与其他董事协商及未经股东会同意，利用自己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的职务私自与陈灏分别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11 月 25 日，签订《合作备忘录》、《解除购销合同协议书》（周松华在二份文件签名、加盖合同专用章），免除中科星微公司因违约所应承担的经济和法律责任，并进一步解除双方签订的三份购销合同（合同编号：GL20190906001、GL20190922001、GL20190925001）。2019 年 12 月 11 日，周松华再次未与其他董事协商及未经股东会同意，利用其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的职务便利，私自与陈灏签订二份《购销合同补充协议》（该二份文件仅有周松华本人的签名、捺指印），承诺由东莞腾云公司承担深圳腾云公司拖欠中科星微公司有关购销合同（2019zk082301、2019zk090201、2019zk092301）已最终结算的货款，共计人民币 3008894.22 元。

④隐瞒设备财产性质，恶意抬高转让价格，侵吞东莞腾云公司巨额资金

a. 隐瞒真相，高价转卖何煦用于实物出资的设备。

2018 年，何煦为了突破自身企业发展瓶颈，以设备入股东莞腾云公司。从 2018 年 11 月份开始，何煦把自己工厂的设备分三批从东莞市塘厦镇搬运到东莞腾云公司的厂房，行政总监常运迪作为清点的总负责人，清点完毕后，将一份设备详细清单交给周松华。2019 年 1 月份，何煦正式到东莞腾云公司上班，担任负责技术管理的副总经理。2019 年 3 月

15 日，何煦与周松华签订一份《代持股协议书》，约定由周松华为何煦代为认筹持有 368 万元股份。2019 年九月份，何煦感觉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根本没有达到周松华事先允诺的效益，就向周松华提出拿钱或者搬走设备退股，但遭到周松华的拒绝，甚至将其辞退。何煦经过几个月的抗争后，在公司其他董事的多次协调后，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确认何煦的股东身份，占 6% 股份，认缴 600 万元，实缴 360 万元。在协调此次股权代持纠纷过程中，公司其他股东、董事要求何煦确认用于出资入股的设备及其价格，何煦出具那份设备清单及折旧后的价格。众人才得知何煦用于出资入股的设备，折价后仅为人民币 3642174.24 元。但这些设备搬运到公司厂房后，周松华声称这些设备是深圳腾云公司出售给东莞腾云公司，分别在 2018 年 11 月 26 日、2019 年 1 月 22 日，签订三份《购销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20181119001SB、20181126001SB、20190121001SMT），双方签字代表是周松华和周波，由深圳腾云公司将何煦的设备参杂其他设备，分别以 7610412 元、4467630.96 元、1118184.32 元（总计 13196227.28 元），销售给东莞腾云公司，东莞腾云公司已支付全额货款。在此次交易中，周松华隐瞒案涉设备的真实来源（是何煦实物投资）及真实价格（实际价格仅为 364 万多元），利用自己东莞腾云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的职务便利，未经董事会同意或股东会决议批准，擅自与自己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的深圳腾云公司签订设备买卖合同，进行关联交易，隐瞒的设备真正性质，恶意抬高设备价格，非法占有东莞腾云公司资金高达 9554053.04 元。

b. 隐瞒真相，高价转卖邹伟光用于实物出资的设备。

2019 年 5 月 6 日，周松华代表东莞腾云公司与深圳腾云公司（签名人为周波）签订《购销合同》（合同编号：20190425001SB），东莞腾云公司向深圳腾云公司购买包括二台 CNC 数控机床、一台精雕机、三台火花机等一批设备，总价 3217250 元。据罗聪介绍，该批设备是在 2019 年五月份，邹伟光从长安镇搬运到公司的一楼厂房。在安装调试好后，其与黄立钢、财务经理梁梅、模具主管王志荣以及邹伟光的员工一起清点设备情况。后来，邹伟光入职公司，担任模具部技术主管。2019 年 12 月 23 日，邹伟光承认自己是《购销合同》（合同编号：20190425001SB）所有设备的原所有权人，是其用设备资产形式入股东莞腾云公司，设备折价 105 万元，以每股 3 元的价格，由周松华代持 35 万股公司股份在此次交易中，周松华隐瞒案涉设备的真实来源（是邹伟光实物投资）及真实价格（实际价格仅为 105 万元），利用自己东莞腾云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的职务便利，未经董事会同意或股东会决议批准，擅自与自己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的深圳腾云公司签订设备买卖合同，进行关联交易，恶意抬高设备价格，非法占有东莞腾云公司资金高达 2167250 元。

因国立腾云原股东周松华涉嫌利用作为国立腾云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的职务便利侵占国立腾云资产，国立腾云及其他股东向东莞市公安局报案，公安机关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以周松华涉嫌虚假出资罪立案。

截至本期末，尚处于刑事侦查阶段，尚未侦查终结。

E. 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4 月期间，广东国立通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国立科技采购拖鞋及 EVA 原料，双方签订多份《购销合同》，约定付款时间为月结 30 天，经双方对账确认，该期间交易金额合计为 21311029.36 元。国立科技按约定向广东国立通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交付了货物，但广东国立通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支付部分货款后，尚欠国立科技货款 18298523.52 元未支付，经国立科技多次催告，广东国立通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国立科技仅以转账及家具抵款的方式向国立科技偿还了货款 36000 元。经国立科技了解，广东国立通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目前已停止经营，员工已全部遣散，债务重重，涉诉及执行案件多起，也未能向国立科技提供债务履行的任何担保，无法支付后期款项，已构成违约。

2021 年 12 月 29 日，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广东国立通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拖欠的货款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22 年 3 月 20 日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决定受理案件，案号为（2022）粤 1971 民初 8059 号，该案经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审理，判决被告广东国立通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原告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17064803.17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

经债权人申请，法院已受理广东国立通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件，案号为（2022）粤 1971 破申 30 号。国立科技已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向破产清算管理人申报相关债权，截至本期末广东国立通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尚处于破产清算中。

F. 2022 年 2 月 28 日，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立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收到东莞市公安局立案告知书，东莞市公安局立案侦查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立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被合同诈骗一案。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立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控告请求：

①请求依法追究被告人黎财顺、东莞市顺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深圳泰杰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涉嫌合同诈骗罪的刑事责任。

②帮助被告人国立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回所遭受的经济损失 9422569.12 元。
事实与理由：

被告人国立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立能源公司”）是被告人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从事供应链管理及各类货物的销售贸易。

2020 年 8 月至 2021 年 3 月期间，黎财顺实控的深圳泰杰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客户”，以下简称为“深圳泰杰丰”）与国立能源公司签订购销合同，购买食用玉米淀粉，并要求采用月结方式付款，要求国立能源公司给予 30 天、45 天、60 天不等的付款账期。与此同时，黎财顺又以其控制的另一家公司即东莞市顺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供应商”，以下简称为“东莞顺添公司”）与国立能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向国立能源公司供应同等数量的玉米淀粉，并要求国立能源公司先付款后发货，货物则由东莞顺添公司直接向深圳泰杰丰公司交付。在此期间，东莞顺添公司先向国立能源公司收取货款，然后伪造物流运输单据等货物交付证明，再由深圳泰杰丰公司谎称已经收到货物，东莞顺添公司和深圳泰杰丰公司并无任何实物交割，纯属虚假交付。后与国立能源公司对账，欺骗国立能源公司。2021 年 3 月，深圳泰杰丰公司累计欠国立能源公司货款达 1000 余万后，就以没钱支付为由，未再向国立能源公司支付货款。

截至本期末本案尚处于立案侦查阶段，尚未侦查终结。

G. 2022 年 4 月 19 日，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2022）粤 1971 民初 10473 号传票，法院受理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与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昌冠新材料有限公司、张玉买卖合同纠纷案件。

根据民事诉状，原告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请求判令：

①被告一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货款本金人民币 2545027 元，且被告二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被告三张玉对本款所述货款本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②被告一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26477 元，且被告二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三张玉对此违约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③被告一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供应链服务费人民币 41645 元，且被告二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三张玉对上述供应链服务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④被告一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供应链逾期服务费人民币 526477 元，且被告二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三张玉对此违约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⑤被告一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律师费 45000 元，且被告二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三张玉对本款费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⑥被告一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案全部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且被告二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三张玉对本款费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以上共计为人民币：3684626 元。

⑦本案一审过程中，华焜公司变更过诉请，变更后的针对我司的诉请金额是 2557054.94 元。

事实和理由：

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与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签订《供应链服务协议》（以下简称供应链协议），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接受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将产品出售给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指定的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据相关约定，各方基本业务流程为：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供应货物，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将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供应的货物出售给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指定的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向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大部分采购款，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全部货款支付给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后，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将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货款付清，各方对应处理好发票开具等相关事宜。因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在此过程中存在供应链等服务，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还需向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支付供应链服务费、供应链逾期服务费等一系列费用，同时因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所指定客户，且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在从事上述业务中有一定资金风险，故如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如期向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款项，由重庆昌冠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承担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一切损失与费用，同时张玉对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应向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承担的一切责任与费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7 月 12 日，经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审理，判决国立公司向华焜公司支付货款 1161076 元及相应利息，并承担华焜公司支付的保全费 5000 元；昌冠公司对前述债务承担补充赔偿责任，并向华焜公司支付保全担保费 6026.94 元及律师费 45000 元；张玉对昌冠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2 年 8 月 18 日，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经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判决撤销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重庆华焜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2303051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重庆昌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对该债务承担补充清偿责任；昌冠公司向华焜公司支付供应链服务费 63874.98 元、违约金、保全担保费 6026.94 元和律师费 45000 元；张玉对昌冠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同时，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已应华焜公司申请，冻结泉为公司账户款项 2714626 元。二审判决后，华焜公司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目前泉为公司正在与华焜公司沟通费用减免等事项，以达成执行和解。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7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分别为光伏业务、EVA 环保改性材料及制品、TPR 环保改性材料及制品、环保改性材料、贸易收入、其他成品鞋、汽车配件。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基础确定的。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光伏业务	EVA 环保改性材料及制品	TPR 环保改性材料及制品	环保改性材料	材料收入	其他成品鞋	汽车配件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55,095,153.90	310,714,213.70	6,146,966.53	30,688,436.74	39,404,969.97	252,539.13	243,761,862.29		686,064,142.26
主营业务成本	61,752,022.66	269,132,794.02	5,439,149.38	30,750,954.96	26,846,008.01	78,593.59	258,762,794.46		652,762,317.08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671,651.38	13.08%	27,671,651.38	100.00%	0.00	28,798,993.88	20.21%	27,448,993.88	95.31%	1,350,0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869,801.80	86.92%	15,225,064.89	8.28%	168,644,736.91	113,686,152.09	79.79%	16,191,898.51	14.24%	97,494,253.58
其中：										
账龄组合	112,568,213.00	53.21%	15,225,064.89	13.53%	97,343,148.11	103,208,211.59	72.43%	16,191,898.51	15.69%	87,016,313.08
并表关联方组合	71,301,588.80	33.71%			71,301,588.80	10,477,940.50	7.35%			10,477,940.50
合计	211,541,453.18	100.00%	42,896,716.27	20.28%	168,644,736.91	142,485,145.97	100.00%	43,640,892.39	30.63%	98,844,253.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东国立通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502,287.42	17,502,287.42	100.00%	已申请破产债权，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小，故全额计提坏账
泗洪捍福康医疗科技	7,230,000.00	7,230,000.00	100.00%	已诉讼，预计回款的

有限公司				可能性较小，故全额计提坏账
中山市迪迈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617,928.75	617,928.75	100.00%	已诉讼，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小，故全额计提坏账
东莞市华辰鞋材有限公司	950,039.10	950,039.10	100.00%	已诉讼，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小，故全额计提坏账
珠海市迪迈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418,962.68	418,962.68	100.00%	已诉讼，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小，故全额计提坏账
江苏森洋巨星机械有限公司	92,019.02	92,019.02	100.00%	已诉讼，预计回款的可能性较小，故全额计提坏账
肇庆国立新材料有限公司	630,369.59	630,369.59	100.00%	公司停业，可收回性较小
莆田市海蓝鞋业有限公司	137,085.40	137,085.40	100.00%	客户工厂倒闭
I. T Sourcing Limited	25,861.92	25,861.92	100.00%	预计收不回
广州铭辉鞋材有限公司	67,097.50	67,097.50	100.00%	预计收不回
合计	27,671,651.38	27,671,651.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1,431,506.15	5,071,575.31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923,823.15	92,382.32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3,552.87	151,776.44	50.00%
3 年以上	9,909,330.83	9,909,330.83	100.00%
合计	112,568,213.00	15,225,064.8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3,769,986.38
1 至 2 年	10,382,347.84
2 至 3 年	17,249,743.31
3 年以上	10,139,375.65
3 至 4 年	4,074,559.36
4 至 5 年	3,483,072.64
5 年以上	2,581,743.65
合计	211,541,453.1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43,640,892.39	3,729,096.14	4,473,272.26			42,896,716.27
合计	43,640,892.39	3,729,096.14	4,473,272.26			42,896,716.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东莞市赞畅鞋业有限公司	1,196,316.00	货币资金
广东华盈供销再生资源分拣处理有限公司	455,433.75	货币资金
蓝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40,449.87	货币资金
九道运动科技用品有限公司	183,768.06	货币资金
合计	2,175,967.68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国立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46,411,638.72	21.94%	0.00
DESIPRO PTE LTD 迪卡侬环球有限公司	25,747,351.81	12.17%	1,287,367.59
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586,668.21	12.10%	1,279,333.41
东莞国立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4,889,950.08	11.77%	0.00
爱派客(东莞)科技有限公司	23,332,914.04	11.03%	1,166,645.70
合计	145,968,522.86	69.0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814,226.01	814,226.01
其他应收款	147,905,223.28	118,594,341.78
合计	148,719,449.29	119,408,567.7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庆大江国立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14,226.01	814,226.01
合计	814,226.01	814,226.0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8,273,000.00	8,423,000.00
员工备用金	388,830.40	430,581.00
租金	3,684,103.99	3,226,756.22
子公司往来	133,994,305.27	137,127,075.52
往来款	48,241,021.75	46,864,986.80
预付款项转入	1,500,000.00	1,500,000.00
股权转让款	33,610,874.58	
合计	229,692,135.99	197,572,399.5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21,150.00	1,594,332.40	76,962,575.36	78,978,057.7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180,859.76	715,084.88	2,895,944.64
本期转回	7,500.00	79,589.69		87,089.69
2023年6月30日余额	413,650.00	3,695,602.47	77,677,660.24	81,786,912.7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1,645,805.07
1至2年	41,622,484.02
2至3年	39,146,103.42

3 年以上	7,277,743.48
3 至 4 年	7,277,743.48
合计	229,692,135.9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78,978,057.76	2,895,944.64	87,089.69			81,786,912.71
合计	78,978,057.76	2,895,944.64	87,089.69			81,786,912.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莆田国立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	43,265,972.92	1-2 年以内	19.25%	43,265,972.92
东莞市国立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	35,212,533.70	1 年以内	15.67%	0.00
东莞市卓日鞋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29,468,400.00	1 年以内	13.11%	1,473,420.00

肇庆汇展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	28,267,600.73	1 年以内	12.58%	
广东国立通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124,110.43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9.85%	22,124,110.43
合计		158,338,617.78		70.46%	66,863,503.3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5,359,194.89	23,214,041.15	182,145,153.74	321,853,421.15	23,214,041.15	298,639,38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541,971.50	1,867,839.15	6,674,132.35	43,215,318.47	1,867,839.15	41,347,479.32
合计	213,901,166.39	25,081,880.30	188,819,286.09	365,068,739.62	25,081,880.30	339,986,859.3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东莞市国立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福建莆田国立橡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0.00					0.00	18,214,041.15
肇庆汇展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爱派客(东莞)科技有限公司原(东莞市国立新材制品)	63,000,000.00		63,000,000.00			0.00	

有限公司)									
东莞市国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0.00						0.00		5,000,000.00
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8,563,680.00		68,563,680.00				0.00		
重庆大江国立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0,437,500.00						50,437,500.00		
广东国立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6,840,000.00						6,840,000.00		
爱派客鞋业有限公司	66,300,000.00		66,300,000.00				0.00		
国立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原深圳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9,538,400.00						19,538,400.00		
广东国立云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7,635,000.00	30,000.00					7,665,000.00		
广东国立云天科技有限公司	1,324,800.00						1,324,800.00		
东莞市国立运动器材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东莞国立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5,750,000.00					5,750,000.00		
肇庆汇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安徽泉为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400,000.00					17,400,000.00		
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600,000.00				34,579,453.74	47,179,453.74		
合计	298,639,380.00	46,790,000.00	197,863,680.00			34,579,453.74	182,145,153.74		23,214,041.1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东莞市国立腾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867,839.15
广东国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6,768,025.58			-93,893.23						6,674,132.35	
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4,579,453.74								34,579,453.74	0.00	
小计	41,347,479.32									6,674,132.35	1,867,839.15
合计	41,347,479.32			-93,893.23					34,579,453.74	6,674,132.35	1,867,839.15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7,489,844.83	244,817,389.51	418,649,626.07	347,229,067.01
其他业务	12,568,451.45	9,097,502.66	5,294,430.55	2,803,396.16
合计	240,058,296.28	253,914,892.17	423,944,056.62	350,032,463.17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EVA 环保改性材料及制品	183,095,021.72			
TPR 环保改性材料及制品	2,143,462.59			
环保改性材料	34,364,749.75			
材料收入	7,886,610.7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158,282,787.25			
外销	69,207,057.5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227,489,844.83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3,893.23	-110,421.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9,744,404.42	
合计	-129,838,297.65	-110,421.42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940,435.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09,707.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6,732.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037.50	
减：所得税影响额	-827,743.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34,086.70	
合计	-7,493,765.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36%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37%	-0.49	-0.4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